



数据加载失败，请稍后重试！



数据加载失败，请稍后重试！



数据加载失败，请稍后重试！



数据加载失败，请稍后重试！

周易卷二

下經

三三 艮下兌上

31

咸亨利貞取女吉

取七具反。咸交感也。兌柔在上。艮剛在下。而交相

感應。又艮止則感之專。兌說則應之至。又艮以少男下於兌之少女。男先於女。得男女之正。婚姻之時。故其卦為咸。其占亨而利貞。取女則吉。蓋感有必通之理。然不以貞則失其亨。而所為皆凶矣。○彖曰：咸感也。釋卦名義。柔上而剛下。

二氣感應以相與。止而說。男下女。是以亨利

貞取女吉也。

說音悅。男下之下。遐嫁反。○以卦體卦德卦象釋卦辭。或以卦



變言柔上剛下之義曰成自旅來柔上居六剛下居五也亦通天地感而萬

物化生聖人感人心而天下和平觀其所感

而天地萬物之情可見矣極言感通之理○象曰山

上有澤咸君子以虛受人山上有澤以通也○初

六咸其拇拇茂后反○拇足大指也咸以人之尚淺欲進未能故不言吉凶此卦雖主於感然大爻皆宜靜而不宜動也象曰

咸其拇志在外也○六二咸其腓凶居吉腓房

非反○腓足肚也欲行則先自動躁妄而不能固守者也二當其處又以陰柔不能固守

故取其象然有中正之德能居其所故其占動凶而靜吉也

象曰雖凶居

吉。順不害也。○九三。咸其股。執其隨。往吝。隨

足而動。不能自專者也。執者主當持守之意。下二爻皆欲動者。三亦不能自守而隨之。往

則吝矣。故其象曰。咸其股。亦不處也。志在隨

象占如此。人所執下也。言亦者。因前二爻皆欲動而云

剛。居止之極。宜靜而動。可吝之甚也。○九四。貞吉悔亡。憧憧往

來。朋從爾思。之。上。悔之下。又當三陽之中。心

之象。咸之主也。心之感物。當正而固。乃得其

理。今九四乃以陽居陰。為失其正。而不能固

故因占設戒。以為能正而固。則吉。而悔亡。若

憧憧往來。不能正固。而累於私感。則但其朋

類從之。不復能及遠矣。象曰。貞吉悔亡。未感害也。憧憧

往來未光大也。

感害言不正而感則有害也。

○九五咸其

脢无悔。

脢武杯反又音每。○脢背肉。在心上。而相背不能感物而无私係。九五適

當其處故取其象而戒占者以能如是則雖不能感物而亦可以无悔也。象曰咸

其脢志末也。

志末謂不能感物。

○上六咸其輔頰舌。

頰古協反。○輔頰舌皆所以言者而在身上。上六以陰居說之終處感之極。感人以言

而无其實。又兌為口舌。故其象如此。凶咎可知。象曰咸其輔頰舌。滕

口說也。

滕騰。適月。

三三 巽下 震上

恆亨。无咎。利貞。利有攸往。恆。常久也。為卦震剛在上。巽柔在下。

震雷巽風。二物相與。巽順震動。為巽而功。二

體六爻。陰陽相應。四者皆理之常。故為恆。其

沾為能久。於其道。則亨而無咎。然又必利於

守貞。則乃為得所。常久之道。而利有所往也。

○彖曰。恆。久也。剛上而柔下。雷風相與。巽而

動。剛柔皆應。恆。或以卦體卦象卦德釋卦名義。

日。恆。自豐來。剛上居二。柔下居初也。亦通。恆。亨。无咎。利貞。久於其

道也。天地之道。恆久而不已也。恆固能亨。且

利於正。乃為久於其道。不正則久非其道。利

矣。天地之道。所以長久。亦以正而已矣。利

有攸往。終則有始也。久於其道。終也。利有攸

之理。然必靜為主也。日月得天而能久照。四時變化而

卷二下經 三

能久成聖人久於其道而天下化成觀其所

恆而天地萬物之情可見矣極言恆久之道○象曰

雷風恆君子以立不易方○初六浚恆貞凶

无攸利初與四為正應理之常也然初居下而在初未可以深有所求四震體而

陽性上而不下又為二三所隔應初之意巽

乎常矣初之柔暗不能度勢又以陰居巽為巽之主其性務入故深以常理求之浚恆

之象也占者如此則雖貞亦凶而无所利矣象曰浚恆之凶始求深也○九二悔亡居陽

本當有悔以其象曰九二悔亡能久中也○

久中故得亡也○象曰九二悔亡能久中也○九三不恆其德或承之羞貞吝位雖得正然過剛不中志

從於上不能久於其所故為不恆其德。或承之羞之象。或者不知其何人之辭。承奉也。言人皆得奉而進之。不知其所自來也。貞吝者。正而不恆。為可羞吝。申戒占者之辭。象

曰不恆其德无所容也。○九四田无禽。以陽居陰

久非其位。故為此象。占者田无象曰久非其所獲。而凡事亦不得其所求也。

位安得禽也。○六五恆其德貞婦人吉。夫子

凶。以柔中而應剛中。常久不易。正而固矣。然乃婦人之道。非夫子之宜也。故其象占如此。

象曰婦人貞吉。從一而終也。夫子制義從

婦凶也。○上六振恆凶。振者動之速也。上六居恆之極。處震之終。

恆恆則不常。震終則過動。又陰柔不能固守。居上非其所安。故有振恆之象。而其占則凶。

卷二下經

也。象曰：振恆在上，大无功也。

三三 艮下 乾上

33

遯亨。小利貞。

遯徒困反。○遯退避也。為卦二

之其也。陽雖當遯。然九五當位。而下有六二

之應。若猶可以有為。但二陰浸長於下。則其

勢不可以不遯。故其占為君子能遯。勝身雖

退。而道亨。小人則利於守正。不可以愛長之

故。而遂侵迫於陽也。小謂陰柔。小人

也。此卦之占。與否之初二兩爻相類。○彖曰

遯亨。遯而亨也。剛當位而應。與時行也。

以九

爻釋

亨義。小利貞。浸而長也。

長丁丈反。○以下

遯

之時。義大矣哉。

陰左浸長。處之為難。故其時義為尤大也。

○象曰

天下有山。遯。君子以遠小人，不惡而嚴。遠哀

○天體无窮，山高有限。遯之象也。嚴者，君子自守之常，而小人自不能近。○初六

遯尾厲，勿用有攸往。遯而在後，尾之象。危之

往。但晦處靜，象曰：遯尾之厲，不往何災也。○

六二：執之用黄牛之革，莫之勝說。勝音升，說

以中順自守，人莫能解。必遯之志也。占者固守，亦當如是。象曰：執用黄牛

之志也。占者固守，亦當如是。象曰：執用黄牛

固志也。○九三：係遯，有疾厲，畜臣妾吉。畜許

○下比二陰，當遯而有所係之象。有疾而危

之道也。然以畜臣妾則吉。蓋君子之於小人

惟臣妾則不必其賢，而象曰：係遯之厲，有疾

可畜耳。故其占如此。

象曰：係遯之厲，有疾

可畜耳。故其占如此。

可畜耳。故其占如此。

可畜耳。故其占如此。

可畜耳。故其占如此。

憊也。奇臣妾吉。不可大事也。憊音敗 ○九四好

遯。君子吉。小人否。好呼報反。否方有反。○下應初六。而乾體剛健。有所

好而能絕之。以遯之象也。惟自克之。君子能之。而小人不能。故占者君子則吉。而小人否也。

象曰：君子好遯，小人否也。○九五嘉遯，貞

吉。剛陽中正。下應六二。亦柔順而中正。遯之嘉美者也。占者如是而正，則吉矣。象

曰：嘉遯，貞吉。以正志也。○上九肥遯，无不利。

以剛陽居卦外。下无繫應。遯之遠而處之裕者也。故其象占如此。肥者寬裕自得之意。

象曰：肥遯，无不利，无所疑也。

大壯利貞。

大謂陽也。四陽盛長。故為大壯。二月之卦也。陽壯則占者吉亨不假。

言但利在正固而已。

○彖曰：大壯大者壯也。剛以動故

壯。釋卦名義。以卦體言。則陽長過中。大者壯也。以卦德言。則乾剛震動。所以壯也。大

壯利貞。大者正也。正大而天地之情可見矣。

釋利貞之義。而極言之。

○象曰：雷在天上。大壯。君子以

非禮弗履。

自勝者強。

○初九：壯于趾。征凶。有孚。趾在

下而進動之物也。剛陽處下而當壯時。壯于進者也。故有此象。居下而壯于進。其凶必矣。

又如此。象曰：壯于趾。其孚窮也。

言必困窮。

○九二

貞吉。

以陽居陰。已不得其正矣。然所處得中。則猶可。因以不失其正。故戒占者使因。

中以求正。然後象曰九二貞吉。以中也。○九

三。小人用壯。君子用罔。貞厲。羝羊觸藩。羸其

角。羝音低。羸力追反。○過剛不中。當壯之時。是

有無。君子之過於勇者也。如此則雖正亦危矣。羝羊。剛壯喜觸之物。藩。籬也。羸。困也。貞

厲之占。其象曰。小人用壯。君子罔也。○九四貞吉。悔亡。藩決不羸。壯于大與

子以○九四貞吉。悔亡。藩決不羸。壯于大與

之輓。輓音福。○貞吉悔亡。與咸九四同占。藩

四。猶有藩焉。四前二陰。則藩決矣。壯于大與

其象占象曰。藩決不羸。尚往也。○六五

如此象曰。藩決不羸。尚往也。○六五

喪羊于易。无悔。

喪息浪反。象同易以改反。音亦旅卦同。○卦體似兌。有

羊象焉。外柔而內剛者也。獨六五以柔居也。不能抵觸。雖失其壯。然亦无所悔矣。故其象如此。而占亦與咸九五同。易。容易之易。言忽然不覺其亡也。或作驅。場之場亦通。漢食貨志。場。象曰。喪羊于易。位不當也。○上六。羝羊

觸藩。不能退。不能遂。无攸利。艱則吉。

壯終動。極。故觸

藩而不能退。然其質本柔。故又不能遂。其進也。其象如此。其占可知。然猶幸其不剛。故能艱以處。則尚可以得吉也。象曰。不能退。不能遂。不詳也。艱則吉。咎不長也。

三三 坤下 離上

晉康侯用錫馬蕃庶晝日三接。晉進也。康侯安國之侯也。

錫馬蕃庶晝日三接言多受大賜而顯被親禮也。蓋其為卦上離下坤有日出地上之象。

順而麗乎大明之德。及其變自觀而來為六

四之柔。進而上行以至干五。占者有是三者

則亦當有是寵也。

○彖曰。晉。進也。釋卦名義。明出地上。順

而麗乎大明。柔進而上行。是以康侯用錫馬

蕃庶。晝日三接也。上行之上時掌反。○以

卦象卦德卦變釋卦辭。

象曰。明出地上。晉。君子以自昭明德。昭明也。

○

初六。晉如。摧如。貞吉。困孚。裕无咎。以陰居下

有欲進見摧之象。占者如是而能守正。則吉。

設不為人信。亦高處以寬裕。則无咎也。

象曰。晉如摧如。獨行正也。裕无咎。未受命也。

初居下位。未有官守之命。○六二。晉如愁如。貞吉。受茲介

福。于其王母。六二中正。上无應援。故欲進而愁占者如是而能守正。則吉。而

受福于王母也。王母指六五。蓋享先妣之吉占。而凡以陰居尊者皆其類也。象曰

受茲介福。以中正也。○六三。衆允悔亡。三不中正

官有悔者。以其與下二陰皆從上進。是以爲衆所信而悔亡也。象曰衆允之

志上行也。○九四。晉如鼫鼠。貞厲。厲音石。口不中不正

以竊高位。食而畏人。蓋危道也。故爲鼫鼠之象。占者如是。雖正亦危。象曰鼫鼠

貞厲。位不當也。○六五。悔亡。失得勿恤。往吉

貞厲。位不當也。○六五。悔亡。失得勿恤。往吉

无不利。以陰居陽。宜有悔矣。以大明在上。而

一切去其計功謀利之心。則往吉而无象曰

失得勿恤。往有慶也。○上九晉其角。維用伐

邑厲吉无咎。貞吝。角。剛而居上。上九剛進之

以伐其私邑則雖危而吉。且无咎。然象曰維

用伐邑道未光也

三三 離下 坤上

明夷。利艱貞。夷。傷也。為卦下離上坤。日入地

其上六為暗之主。六五近之。故占者○彖曰

明人地中明夷

釋卦象

內文明而外柔順以

蒙大難文王以之

難去聲下同

以卦德釋

而見

利艱貞晦其明也內難而能正其志箕

子以之

以六五一爻之義釋卦辭內難謂為

也○象曰明入地中明夷君子以莅衆用晦

而明○初九明夷于飛垂其翼君子于行三

日不食有攸往主人有言

飛而垂翼見傷之象占者行而不食

所如不合時義當然不得而避也

象曰君子于行義不食也

唯義所在

○六二明夷夷于左股用拯馬壯

吉。拯之陵反。渙初爻同。○傷而未切。象曰：六

二之吉，順以則也。○九三：明夷于南狩，得其

大首，不可疾貞。以剛居剛。又在明體之上。而

主為應。故有向明除害。得其首惡之象。然不

可以亟也。故有不可疾貞之戒。成湯起於夏

臺。文王興於羑里。正合此象曰：南狩之志，乃

大得也。○六四：入于左腹，獲明夷之心，于出

門庭。此爻之義未詳。竊疑左腹者，幽隱之處。

獲明夷之心于出門庭者，得意於遠夫

之義。言筮而得此者，其自處當如是也。蓋離

體為至明之德。地體為至闇之地。下三爻明

在闇外。故隨其遠近高下而處之不同。六四

以柔居闇地而尚淺。故猶可以得意於遠

去五以柔中居闇地而已迫。故為內難。正志以晦其明之象。上則極乎闇矣。故為自傷其明。以至於闇。而又足以傷人之明。蓋下五爻皆為君子。獨上一爻為闇君也。象曰。

入于左腹。獲心意也。音臆。意叶。○六五。箕子之明。

夷利貞。居至闇之地。近至闇之君。而能正其志。箕子之象也。貞之至也。利貞。以戒

者。象曰。箕子之貞。明不可息也。○上六。不明

晦。初登于天。後入于地。以陰居坤之極。不明其德。以至於晦。始則

處高位。以傷人之明。終必至於自傷。而墜厥命。故其象如此。而占亦在其中矣。象曰。

初登于天。照四國也。後入于地。失則也。照四國。以

位言。

家人。利女貞。

家人者。一家之人。卦之九五六二。內外各得其正。故為家人。利

女貞者。欲先正乎內也。內正則外无不正矣。

○彖曰。家人。女正位

乎內。男正位乎外。男女正。天地之大義也。

以卦

體九五六二。釋利女貞之義。

家人有嚴君焉。父母之謂也。

亦謂

二五。父父子子。兄兄弟弟。夫夫婦婦。而家道

正。正家而天下定矣。

上父初子。五三夫。四二婦。五兄三弟。以卦畫推

之。又有

○象曰。風自火出。家人。君子以言有

物而行有恒。

行下孟反。○身脩。則家治矣。

○初九。閑有家。

悔亡。初九以剛陽處有家之始。能防閑。象曰。

閑有家。志未變也。志未變而防之。○六二无攸遂

在中饋。貞吉。六二柔順中正。女之正位。象曰。

六二之吉。順以巽也。○九三家人嗃嗃。悔厲

吉。婦子嘻嘻。終吝。嗃呼落反。嘻嘻悲反。象同。

剛者也。故有嗃嗃嚴厲之象。如是則雖有悔厲而吉也。嘻嘻者。嗃嗃之反。吝之道也。占者

各以其德為應。故兩言之。象曰。家人嗃嗃。未失也。婦子嘻嘻

失家節也。○六四富家大吉。陽主義。陰主利。以陰居陰

而在上位。能富其家者也。象曰。富家大吉。順在位也。○九

富其家者也。象曰。富家大吉。順在位也。○九

五。王假有家。勿恤吉。

假更白反。○假。至也。如假于大廟之一。有家。猶

言有國也。九五剛健中正。下應六二之柔順。中正。王者以是至於其家。則勿用憂恤而吉

可必矣。蓋聘納后妃之吉占。而凡有是德者遇之。皆吉也。象曰。王假有家。

交相愛也。

程子曰。夫愛其內助。婦愛其刑家。

○上九有孚威

如。終吉。

上九以剛居上在卦之終。故言正家久遠之道。占者必有誠信嚴威。則終

吉也。象曰。威如之吉。反身之謂也。

謂非作威也。反身自治。則

人畏服之矣。

三三 離上兌下

睽。小事吉。

睽。苦圭反。○睽。乖異也。為卦上火下澤。性相違異。中女少女。志不同。

歸故為睽。然以卦德言之。內說而外明。以卦
變言之。則自離來者柔進居三。自中孚來者
柔進居五。自家人來者兼之。以卦體言之。則
六五得中而下應九二之剛。是以前占不可
大事。而小事尚
有吉之道也。 ○彖曰：睽，火動而上，澤動而

下。二女同居，其志不同行。土下，但上聲，下同。以卦象釋卦名。

義。說而麗乎明，柔進而上行，得中而應乎剛。

是以小事吉。說音悅。○以卦德。卦變卦體釋卦辭。天地睽而其事

同也。男女睽而其志通也。萬物睽而其事

類也。睽之時用大矣哉。極言其理。而贊之。 ○象曰：上

火下澤，睽，君子以同而異。二卦合體。而性不同。 ○初九

悔亡。喪馬勿逐。自復。見惡人。无咎。喪去聲。上无正應。

有悔也。而居睽之時。同德相應。其悔亡矣。故有喪馬。勿逐。而自復之象。然亦必見惡人。然

後可以辟咎。如孔子之於陽貨也。象曰：見惡人，以辟咎也。音

避。○九二。遇主于巷。无咎。二五陰陽正應。居睽之時。乖戾不合。

必委曲相求而得會遇。乃為无咎。故其象占如此。象曰：遇主于巷。未

失道也。非有邪也。○六三。見輿曳。其牛掣。其

人天且劓。无初有終。曳以制反掣。昌逝反劓。魚器反。○六二上九正

應。而三居二陽之間。後為二所曳。前為四所掣。而當睽之時。土九猜狠方深。故又有髡劓

之傷。然邪不勝正。終必得合。故其象占如此。象曰：見輿曳。位不當

也。无初有終。遇剛也。○九四。睽孤。遇元夫。夫

爭。厲无咎。夫如字。○睽孤。謂无應。遇元夫。謂

時。故必危厲。乃得无咎。占者亦如是也。象曰。交孚无咎。志行也。

○六五。悔亡。厥宗噬膚。往何咎。噬。市制反。○

也。居中得應。故能亡之。厥宗。同光二。噬膚。得言易合。六五有柔中之德。故謂象占如此。象

曰。厥宗噬膚。往有慶也。○上九。睽孤。見豕負

塗。載鬼一車。先張之弧。後說之弧。匪寇婚媾。

往遇雨則吉。弧音胡。說吐活反。媾古豆反。○

以剛處明極。睽極之地。又自猜狠而乖離也。見豕負塗。見其汚也。載鬼一車。以无為有也。

卷二 下經 三

張弧。欲射之也。說弧。疑稍釋也。匪寇婚媾。知其非寇而實親也。往遇雨則吉。疑盡釋而取合也。上九之與六三。先象曰。遇雨之吉。羣疑。睽後合。故其象占如此。

艮下
坎上

蹇。利西南。不利東北。利見大人。貞吉。蹇。艮下。見

難也。足不能進。行之難也。為卦艮下坎上。見險而止。故為蹇。西南平易。東北險阻。又艮方也。方在蹇中。不宜走險。又卦自水過而來。遇進則往。居五而得中。遇則入於艮而不進。其占曰。利西南。不利東北。當蹇之時。必見大人。然後可以濟難。又守正。然後得吉。而卦之九五。剛健中正。有大人之象。自二以上。五爻皆得正位。則又貞之義也。故其占又曰。利

見大人貞吉。蓋見險者，貴於能大而又不可
終於止。處險者，利於進而不可失其正也。

○象曰：蹇，難也。險在前也。見險而能止，知矣。

哉。難乃且反知音智。○以卦德釋卦名義而贊其美。蹇利西南。往得

中也。不利東北。其道窮也。利見大人。往有功

也。當位貞吉。以正邦也。蹇之時用大矣哉。以

變卦體釋卦辭而贊其時用之大也。○象曰：山上有水，蹇。君子

以反身脩德。○初六：往蹇來譽。往遇險。來得譽。象曰：

往蹇來譽，宜待也。○六二：王臣蹇蹇，匪躬之

故。柔順中正。正應在上而在險中。故蹇而又蹇以求濟之。非以其身之故也。不言吉凶。

易經 卷二 下經 古

者。占者但當鞠躬盡力而已。象曰。王臣蹇蹇。至於成敗利鈍。則非所論也。

終无尤也。事雖不濟。亦无可尤。○九三。往蹇來反。反就

得其象曰。往蹇來反。內喜之也。○六四。往蹇

來連。連於九三。合力以濟。象曰。往蹇來連。當位實也。去當

聲。○九五。大蹇朋來。大蹇者。非常之蹇也。九五居尊而有剛健中正

之德。必有朋來而助之者。象曰。大蹇朋來。以

中節也。○上六。往蹇來碩。吉利見大人。巳在卦極。

往无所之。益以蹇耳。來就九五與之濟蹇。則有碩大之功。大人。指九五。曉占者宜如是也。

象曰。往蹇來碩。志在內也。利見大人。以從貴。

也

坎下
震上

40

解。利西南。无所往。其來復吉。有攸往。夙吉。

音解

解象傳大象同。○解難之散也。居險能動。則出於險之外矣。解之象也。難之既解。利於平

易安。靜不欲久為煩擾。且其卦自升來。三往居四。入於坤體。二居其所。而又得中。故利於

西南。平易之地。若无所往。則宜早往。早復。不可久煩

安。靜若尚有所往。則宜早往。早復。不可久煩擾也。○彖曰。解。險以動。動而免乎險。解。以卦德

也。○彖曰。解。險以動。動而免乎險。解。以卦德
解利西南。往得衆也。其來復吉。乃得中也。

有攸往。夙吉。往有功也。
以卦變釋卦辭。坤為衆。得衆。謂九四入地

經

體得中有功。天地解而雷雨作。雷雨作而百
皆指九二。

果草木皆甲坼。解之時大矣哉。極言而贊其大也。○

象曰：雷雨作，解。君子以赦過宥罪。○初六：无

咎。難既解矣。以柔在下。上有正應。何咎之有。故其占如此。象曰：剛柔之

際，義无咎也。○九二：田獲三狐，得黃矢，貞吉。

此爻取象之意未詳。或曰：卦凡四陰。除六五君位。餘三陰。即三狐之象也。大抵此爻為上

田之吉占。亦為去邪媚而得中直之象。能守其正。則无不吉矣。象曰：九二貞

吉，得中道也。○六三：負且乘，致寇至。貞吝。乘如

字又石證反。○繫辭備矣。貞吝。言難以正象得之。亦可羞也。惟此而去之。為可免耳。象

曰負且乘。亦可醜也。自我致戎。又誰咎也。古戎

本作

寇。○九四解而拇。朋至斯孚。解佳買反象同拇茂后反

○拇指初。初與四皆不得其位而相應。應之

不以正者也。然四陽初陰。其類不同。若能解

而去之。則君子之象曰解而拇。未當位也。○

朋至而相信也。

六五。君子維有解。吉。有孚于小人。解音懈象同。○卦凡

四陰而六五當君位。與三陰同類者。必解而

去之。則吉也。孚。驗也。君子有解。以小人

之退也。○上六。公用

為驗射隼于高墉之上。獲之。无不利。射食亦反隼

辭備象曰。公用射隼。以解悖也。解佳買反

矣。

易經

三三 兌下 艮上

損有孚。元吉。无咎。可貞。

利有攸往。

損。減省也。為卦損下。

卦上畫之陽。益上卦

上畫之陰。損兌澤之深。

益艮山之高。損下益

上。損內益外。剝民奉君

之象。所以為損也。損

所當損而有孚。曷之用。

信。則其占當有此下

四言之應矣。曷之用。

二簋可用享。

簋音軌。時則至薄。无害。

○彖曰：損。損

下益上。其道上行。

以上行之上。時掌反。○損而

損而

有孚。元吉。无咎。可貞。

利有攸往。曷之用。二簋

可用享。二簋應有時。

損剛益柔。有時。損益盈

虛與時偕行。

此釋卦辭時。謂當損之時。

○彖曰：山下有澤。

損君子以懲忿窒欲德通升反○君子修身所當損者莫切於此

○初九已事遄往无咎酌損之已皆以遄市專反四爻同

○初九當損下益上之時上應六四之陰較所為之事而速往以益之无咎之道也故其

象占如此然居下而益上亦當斟酌其淺深也象曰已事遄往尚合

志也尚上○九二利貞征凶弗損益之九二剛中

志在自守不肯妄進故占者利貞而征則凶也弗損益之言不變其所守乃所以益上也

象曰九二利貞中以為志也○六三三人行

則損一人一人行則得其友下卦本乾而損上爻以益坤三

人行而損一人也一陽上而一陰下一人行而得其友也兩桓與則專三則雜而亂卦有

易經 卷二 下經 七

此象故戒占。象曰：一人行，三則疑也。○六四

損其疾，使道有喜，无咎。而以初九之陽剛益已

速則善。戒占者如是則无咎矣。象曰：損其疾，亦可喜也。○六

五或益之，十朋之龜，弗克違，元吉。以居尊位

當損之時，受天下之益者也。兩龜為朋。十朋

之龜，大寶也。或以此益之而不能辭其吉，可

知。占者有是德。象曰：六五元吉，自上祐也。○

上九弗損，益之无咎，貞吉，利有攸往，得臣无

家。上九當損下益上之時，居卦之上，受益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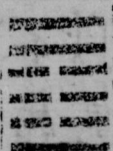
極，而欲自損以益人也。然居上而益下，有

所謂惠而不費者，不待損已然後可以益人

也。能如是則无咎。然亦必以正則吉，而利有

所往。惠而不費。其惠廣矣。故又曰得臣无家。象曰弗損益之大得

志也。



震下巽上

42

益利有攸往利涉大川

益增益也。為卦損上卦初書之陽。益下卦

初畫之陰。自上卦而下於下卦之下。故為益卦之九五六二。皆得中正下震上巽。皆木之

象。故其占利有所往。而利涉大川也。○彖曰益損上益下民說

无疆自上下下其道大光

上下之下去聲。○以上下之體釋卦名義

利有攸往中正有慶利涉大川木道乃行

以卦

體卦象釋卦辭

益動而巽日進无疆天施地生其益

易經

卷二下經

六

无方。凡益之道。與時偕行。二。施始。政反。○動巽。卦之德。乾下施。

坤上生。亦上文卦體之義。○象曰。風雷益。君

又以此極言贊益之大。子以見善則遷。有過則改。風雷之勢。交相助。益遷善改過。益之

大者。而其相。○初九。利用為大作。元吉。无咎。

益亦猶是也。初雖居下。然當益下之時。受上之益者也。不可徒然无所報效。故利用為大作。必元吉。然後得。

象曰。元吉无咎。下不厚事也。下本不。當任厚事。故

无咎。不如是。不足。以塞咎也。○六二。或益之。十朋之龜。弗克

違。永貞吉。王用亨于帝。吉。六二當益下之時。虛中處下。故其象

占與損六五同。然爻位皆陰。故以永貞為戒。以其居下而受上之益。故又為卜郊之占也。

象曰。或益之。自外來也。或者。衆无定主之辭。○六三。益

之用凶事。无咎。有孚中行。告公用圭。六三陰柔不中

不正。不當得益者也。然當益下之時。居下之

上。故有益之以凶事者。蓋警戒震動。乃所以

益之也。占者如此。然後可以无咎。又戒以象

有孚中行。而告公用圭也。用圭。所以通信。象

曰。益用凶事。固有之也。益用凶事。欲其困心

○六四。中行。告公從。利用為依遷國。三四皆

故皆以中行為戒。此言以益下為心。而合於

中行。則告公而見從矣。傳曰。周之東遷。晉鄭

焉依。蓋古者遷國以益下。必有所依。象曰。告

然後能立。此爻又為遷國之吉占也。象曰。告

公從。以益志也。○九五。有孚惠心。勿問元吉。

易經 卷二下 經 七

有孚惠我德。上有信以惠于下。則下亦有信以惠于上矣。不問而元吉可知。

象曰：有孚惠心，勿問之矣。惠我德，大得志也。

○上九莫益之，或擊之，立心勿恆凶。以陽居益之極，

求益不已，故莫益之，或擊之。立心勿恆，戒之也。象曰：莫益之，偏辭也。

或擊之，自外來也。莫益之者，猶從其求益之偏辭而言也。若究而言之，

則又有擊之者矣。


兌上 乾下

夬揚于王庭，孚號有厲，告自邑，不利即戎，利

有攸往。夬古快反，號戶羔反，卦內並同。○夬決也，陽決陰也。二月之卦也。以五陽

去一陰。沃之而已。然其決之也。必正名其罪。而盡誠以呼號其衆。相與合力。然亦尚有危厲。不可安肆。又當先治其私。而不可專。尚威武。則利有所往也。皆戒之之辭。○象

曰。決。決也。剛決柔也。健而說。決而和。說音悅。釋卦

名義而贊其德。揚于王庭。柔乘五剛也。孚號有厲。其

危乃光也。告自邑。不利即戎。所尚乃窮也。利

有攸往。剛長乃終也。長丁丈反。此釋卦辭。柔乘五剛。以卦體言。謂

以一小人加於衆君子之上。是其罪也。剛長乃終。謂一變。則為純乾也。○象曰

澤上於天。夫君子以施祿及下。居德則忌。時

掌反。施始。豉反。澤上於天。潰決之勢也。○施祿及下。潰決之意也。居德則忌。未詳。○

澤上於天。夫君子以施祿及下。居德則忌。時

初九壯于前趾往不勝為咎

前猶進也。當決之時居下任壯

不勝宜矣。故其象占如此。象曰不勝而往咎也。○九二惕

號莫夜有戎勿恤

莫音暮。九二當決之時剛而居柔。又得中道。故能

憂惕號呼以自戒備。而莫夜有戎亦可无患也。象曰有戎勿恤得中

道也。○九三壯于頄有凶君子夬夬獨行遇

雨若濡有愠无咎

頄求龜反。頄。顧也。九三當決之時以剛而過乎中

是欲決小人而剛壯見于面。目也。如是則有凶道矣。然在衆陽之中。獨與上六為應。若能

果決其決。不繫私愛。則雖合於上六。如獨行遇雨至於若濡。而為君子所愠。然終必能決

去小人。而无所咎也。溫。象曰君子夬夬終无

未光也。夫人心正意誠，乃能極中正之道。而充實光輝，五心有所比，以義之不可而決之。雖行於外，不失中正之義，可以无咎。然於中道未得為光大也。蓋人心一有所欲，則離道矣。夫子於此示人，之意深矣。○上六无號，終有凶。陰柔小人之意深矣。極之時黨類已盡，无所號呼，終必有凶也。象占者有君子之德，則其敵當之，不然反是。象曰：无號之凶，終不可長也。

三三巽下
三三乾上

姤女壯，勿用取女。

姤古后反，取七喻反。二姤遇也。決盡則為純乾，四月

之卦至姤然後一陰可見，而為五月之卦，以其本非所望而卒然值之，如不期而遇者，故為遇。遇已非正，又一陰而遇五陽，則女德不貞而壯之甚也。取以自醜，必害乎陽，故其象

占如
此。○彖曰。姤。遇也。柔過剛也。釋卦名。勿用取

女。不可與長也。釋卦。天地相遇。品物咸章也。

以卦體言。剛遇中正。天下大行也。指九五。姤之時義

大矣哉。幾微之際。聖人所謹。○象曰。天下有風。姤。后以

施命誥四方。○初六。繫于金柅。貞吉。有攸往

見凶。羸豕孚蹢躅。柅乃李反。又女紀反。蹢躅。益反。蹢。直錄反。○柅。所以

止車。以金爲之。其剛可知。一陰始生。靜正則

吉。往進則凶。故以二義戒小人。使不害於君

子。則有吉而无凶。然其勢不可止也。故象曰。繫于金柅。柔道牽也。牽。進也。以其○九二。包

方。繫于金柅。柔道牽也。進。故止之。

有魚无咎。不利賓。魚。陰物。二與初遇為包。有魚之象。然制之在巳。故猶

可以无咎。若不制而使遇於衆。象曰包有魚則其為害廣矣。故其象占如此。象曰包有魚

義不及賓也。○九三。臀无膚。其行次且。厲无

大咎。九三過剛不中。下不遇於初。上无應於上。居則不安。行則不進。故其象占如此。

然既无所遇。則无陰邪之傷。故雖危厲而无大咎也。象曰其行次且。行

未牽也。○九四。包无魚。起凶。初六正應。巳遇於二。而不及於

巳。故其象象曰无魚之凶。遠民也。○民之去

占如此。○九五。以杞包瓜。含章。有隕自天。陰

遠之。○巳。猶巳。物之在下者。甘美而善漬。杞。高大堅實之木

也。五以陽剛中正。主卦於上。而下防始生。必

濟之陰。其象如此。然陰陽迭勝。時運之常。若能含晦章美。靜以制之。則可以回造化矣。有賁自天。本无而象曰九五含章中正也。有隕

自天。志不舍命也。捨舍音○上九姤其角吝无

咎。角。剛乎上者也。上九以剛居上而无位。不得其遇。故其象占與九三類。象曰

姤其角。上窮吝也。

三三坤下兌上

萃亨。王假有廟。利見大人。亨利貞。用大牲吉。

利有攸往。假更白反。萃聚也。坤順兌說。九五剛中而二應之。又為澤上於地。

萬物萃聚之象。故為萃。亨字衍文。王假有廟言王者可以至于宗廟之中。王者卜祭之吉

易經

占也。祭義曰。公假于太廟是也。廟所以聚祖考之精神。又人必能聚已之精神。則可以至于廟而承祖考也。物既聚。則必見大人而後可以得亨。然又必利於正所。聚不正。則亦不能亨也。大牲必聚而後有。聚則可以有所往。皆占吉而有戒之辭。○彖曰。萃。

聚也。順以說。剛中而應。故聚也。

說音悅。○以卦德。卦體釋。

義。卦名。王假有廟。致孝享也。利見大人。亨聚以

正也。用大牲吉。利有攸往。順天命也。

釋卦辭。觀

其所聚。而天地萬物之情可見矣。

極言其理而贊之。

○象曰。澤上於地。萃。君子以除戎器。戒不虞。

上時掌反。○除者。○初六有孚不終。乃亂乃

修而聚之之謂。

萃若號。一握為笑。勿恤。往无咎。六上應九四

而隔於二陰。當萃之時。不能自守。是有孚而

不終。志亂而妄聚也。若呼號正應。則眾以為

笑。但勿恤而往。從正應。則象曰。乃亂乃萃。其

无咎矣。戒占者當如是也。

志亂也。○六二。引吉。无咎。孚乃利用禴。論羊

○二應五而雜於二陰之間。必牽引以萃。乃

吉而无咎。又二中正柔順。虛中以上應九五

剛健中正。誠實而下交。故卜祭者象曰。引吉

有其孚誠。則雖薄物。亦可以祭矣。象曰。引吉

无咎。中未變也。○六三。萃如。嗟如。无攸利。往

无咎。小吝。六三陰柔不中不正。上无應與。故

求萃於近而不得。故嗟如。而无攸利。往從於上。可以无咎。然不得其萃。困然

復往。復得陰極无位之爻。亦可小羞矣。戒占

者當近捨不正之強援而遠
結正應之窮交則无咎也
象曰往无咎上

巽也。○九四大吉无咎
上比九五下此象陰
得其萃矣然以陽居

陰不正故戒占者必
大吉然後得无咎也
象曰大吉无咎位不當

也。○九五萃有位无咎匪孚元永貞悔亡
九

剛陽中正當萃之時而居尊固无咎矣若有
未信則亦修其元永貞之德而悔亡矣戒占

者當如是也
象曰萃有位志未光也
未光謂
○上

六齋咨涕洟无咎
齋音咨又將啼反洟音夷
象同○處萃之終陰柔无

位求萃不得故戒占者必
如是而後可以无咎也
象曰齋咨涕洟未

安上也

升元亨。用見大人。勿恤。南征吉。

升。進而上也。卦自解來。柔

上居四。內巽外順。九二剛中而五應之。是。以其占如此。南征。前進也。

○彖曰。柔

以時升。

以卦變巽而順。剛中而應。是以大亨。

釋卦名。巽而順。剛中而應。是以大亨。

以卦德卦體釋卦辭。

用見大人。勿恤。有慶也。南征吉。志

行也。○象曰。地中生木。升。君子以順德。積小

以高大。

王肅本。順。作慎。今按他書引此。亦多作慎。意尤明白。蓋古字通用也。說見

上篇。蒙卦。

○初六。允升。大吉。

初以柔順居下。巽之主也。當升之時。巽於

二陽。占者如之。則信能升而大吉矣。

象曰。允升大吉。上合志也。

○九二。孚乃利用禴。无咎。義見萃卦。象曰：九二之

孚。有喜也。○九三。升虛邑。陽實陰虛。而坤有國邑之象。九三以

陽剛當升時而進臨於坤。故其象占如此。象曰：升虛邑。无所疑也。

○六四。王用亨于岐山。无咎。義見隨卦。象曰：王

用亨于岐山。順事也。以順而升。登于山之象。○六五。貞

吉。升階。以陰居陽。當升而居尊位。必能正固。則可以得吉而升階矣。階。升之易者。

象曰：貞吉。升階。大得志也。○上六。冥升。利于

不息之貞。以陰居升極。昏冥不已者也。占者遇此。无適而利。但可反其不已於

外之心。施之於象曰：冥升在上。消不富也。不息之正而已。

困亨。貞。大人吉。无咎。有言不信。

困者窮而不

坎剛為兌柔所揜。九二為二陰所揜。四五為

上六所揜。所以為困。坎險兌說。處險而說。是

身雖困而道則亨也。二五剛中。又有大人之

象。占者處困能亨。則得其正矣。非大人其孰

能之。故曰貞。又曰大人者。明不正之小人不

能當也。有言不信。又戒以當務。晦默不可尚

口。益取。困窮。
○彖曰：困，剛揜也。以卦體釋卦名。險以說困

而不失其所亨。其唯君子乎。貞，大人吉。以剛

中也。有言不信，尚口乃窮也。說音悅。口以卦德卦體釋卦辭。

○象曰：澤无水，困。君子以致命遂志。水下漏則澤上

易經 卷之二十一 下經 困

枯。故曰澤无水。致命。猶言授命。言持以與人而不之有也。能如是則雖困而亨矣。○

初六。臀困于株木。入于幽谷。三歲不覿。臀。物之底也。困于株木。傷而不能安也。初六以陰柔處困之底。居暗之甚。故其象占如此。象曰。

入于幽谷。幽不明也。○九二。困于酒食。朱紱

方來。利用亨祀。征凶。无咎。紱音弗。亨讀作享。○困于酒食。厭餓

苦惱之意。酒食。人之所欲。然醉飽過宜。則是反為所困矣。朱紱方來。上應之也。九二有剛中之德。以處困時。雖无凶害。而反困於得其所欲之多。故其象如此。而其占利以亨祀。若

征行則非其時。故凶。象曰。困于酒食。中有慶而於義為无咎也。

也。○六三。困于石。據于蒺藜。入于其宮。不見

其妻凶

陰柔而不中正故有此象。而其占則凶。石指四。疾。藜指二。宮謂三。而妻則

六也。其義則繫辭備矣。

象曰。據于蒺藜。乘剛也。入于其

宮。不見其妻。不祥也。○九四來徐徐。困于金

車。吝。有終。

初六。九四之正應。九四處位不當。不能濟物。而初六方困於下。又為

九二所隔。故其象如此。然邪不勝正。故其占雖為可吝。而必有終也。金車為九二象未詳。

疑坎有輪象也。

象曰。來徐徐。志在下也。雖不當位。有

與也。○九五劓刖。困于赤紱。乃徐有說。利用

祭祀。

劓音見。睽刖音月。說音悅。○劓刖者。傷於上下。上下既傷。則赤紱无所用。而反

為困矣。九五當困之時。上為陰揜。下則乘剛。故有此象。然剛中而說體。故能遲久而有說。

也。占其象中。又利。象曰。剝削。志未得也。乃徐

有說。以中直也。利用祭祀。受福也。○上六困

于葛藟。于臲卼。曰動悔。有悔。征吉。藟力軌反。臲五結反。

臲。五骨反。○以陰柔處困極。故有困于葛藟

于臲卼。曰動悔之象。然物窮則變。故其占曰

若能。有悔。則可。以征。而吉矣。象曰。困于葛藟。未當也。動悔

有悔。吉。行也。

三三巽下坎上 48

井。改邑。不改井。无喪。无得。往來井井。汔至。亦

未繙井。羸其瓶。凶。喪息浪反。汔許訖反。繙音。羸。羸。律。裴反。○井者。穴地。

出水之處。以巽木入乎坎水之下而上出其水。故爲井。改邑不改井。故无喪无得。而往者來者。皆井其井也。汔幾也。綯。綯也。羸敗也。汲井幾至。未盡綯而敗其瓶。則凶也。其占爲事仍舊无得喪。而又當敬勉。不可幾成而敗也。

○彖曰。巽乎水而上

水。井。井養而不窮也。

上時掌反。○以卦象釋卦名義。改邑不

改井。乃以剛中也。汔至亦未繙井。未有功也。

羸其瓶。是以凶也。

以卦體釋卦辭。无喪无得。往來井井。兩句意與不改

井同。故不復出。剛中以二五而言。未有功而敗其瓶。所以凶也。

○象曰。木上

有水。井。君子以勞民勸相。

上如字。又時掌反。勞力報反。相息亮。

反。○木上有水。津潤上行。井之象也。勞民者以君養民。勸相者。使民相養。皆取井養之義。

○初六井泥不食。舊井无禽。泥乃計反。○井以陽剛為泉。上

出為功。初六以陰居下。故為此象。蓋井不泉而泥。則人所不食。而禽鳥亦莫之顧也。象

曰井泥不食。下也。舊井无禽。時舍也。○舍音捨。言為

時所棄。○九二井谷射鮒。甕敝漏。谷余六反。音育。射石亦反。

鮒音附。○九二剛中。有泉之象。然上无正應。下比初六。功不上行。故其象如此。象曰

井谷射鮒。无與也。○九三井渫不食。為我心

惻。可用汲。王明並受其福。渫息列反。○渫不

而使人。心惻。可用汲矣。王明則汲井以及物而施者受者。並受其福也。九三以陽居陽。在

下之上。而未為時。象曰井渫不食。行惻也。求

王明受福也。人行惻者行道之人皆以為惻也。○六四井甃无

咎。甃側救反。○以六居四。雖得其正。然陰柔不泉。則但能修治而无及物之功。故其象

為井甃而占則无咎。占者能自脩治。則雖无及物之功。而亦可以无咎矣。象曰井

甃无咎脩井也。○九五井冽寒泉食。冽音列。○冽。潔也。陽剛中正。功及於物。故為此

象。占者有其德。則契其象也。象曰寒泉之

食中正也。○上六井收勿幕有孚元吉。收詩救反

又如字。幕音莫。○收。汲取也。晁氏云。收。鹿盧收。編者也。亦通。幕。蔽覆也。有孚。謂其出有源

而不窮也。井以上出為功。而次口不揜。故上六雖非陽剛。而其象如此。然占者應之。必有

孚。乃元吉也。象曰元吉在上。大成也。

卷二下經 三

革。巳日乃孚。元亨。利貞。悔亡。
革。變革也。兌澤在上，離火在下。

火然則水乾。水決則火滅。中少二女。合為一

卦。而少上中下。志不相得。故其卦為革也。變

革之初。人未之信。故必巳日而後信。又以其

內有文明之德。而外有和說之氣。故其古為

有所更革。皆大亨而得其正。所革皆當。而所

革之悔亡也。一有不正。則所革不信。不通而

反有悔矣。○彖曰。革。水火相息。二女同居。其志不

相得。曰革。
以卦象釋卦名義。大略與睽相似。

然以相違而為睽。相息而為革也。

息。滅息也。又為生息之

義。滅息而後生息也。巳日乃孚。革而信之。

文明以說。大亨以正。革而當。其悔乃亡。

說音悅。當

音悅。當

去聲。○以卦德釋卦辭。天地革而四時成。湯武革命。順

乎天而應乎人。革之時大矣哉。極言而贊其大也。○

象曰。澤中有火。革。君子以治歷明時。治平聲。○四時

之變。革之大者。○初九。鞶用黃牛之革。鞶九勇反。○雖當革時。居

初无應。未可有為。故為此象。鞶。固也。黃。中色。牛。順物。革。所以固物。亦取卦名而義不同也。

其占為當堅確固守。而不可以象曰。鞶用黃

有為。聖人之於變革。其謹如此。象曰。鞶用黃牛。不可以有為也。○六二。包日革之。征吉。

无咎。六二柔順中正。而為文明之主。有應於上。於是可以革矣。然必包日然後革之。

則征吉而无咎。戒占者猶未可遽變也。象曰。包日革之行。有喜。

卷二下經 三

也。○九三。征凶。貞厲。革言三就有孚。過剛不

之極。躁動於革者也。故其占有征凶貞厲之

戒。然其時則當革。故至於革言三就。則亦有

孚而可。象曰。革言三就。又何之矣。言己

革也。○九四。悔亡。有孚。改命。吉。以陽居陰。故有悔。然卦

之時。而剛柔不偏。又革之用也。是以悔亡。然

又必有孚。然後革乃可獲吉。明占者有其德

而當其時。又必有信。象曰。改命之吉。信志也

乃悔亡而得吉也。○九五。大人虎變。未占有孚。謂希革而毛毳

也。在夫人則自新新民之極。順天應人之時

也。九五以陽剛中正為革之主。故有此象。占

而得此。則有此應。然亦必自其未占。象曰。大

之時。人已信其如此。乃足以當之耳。象曰。大

人虎變其文炳也。○上六。君子豹變。小人革

面。征凶。居貞吉。革道已成。君子如豹之變。小人亦革面以聽從矣。不可以

往而居正則吉。變革之事。非得已者。不可以過。而上六之才。亦不可以有行也。故占者如

之。象曰。君子豹變。其文蔚也。小人革面。順以

從君也。蔚紆胃反

☲☱ 巽下離上

60

鼎元吉亨。鼎烹飪之器。為卦下陰為足。二三四陽為腹。五陰為耳。上陽為鉉。有

鼎之象。又以巽木入離火而致烹飪。鼎之用也。故其卦為鼎。下巽。巽也。上離為目。而五為

耳。有內巽順而外聰明之象。卦自巽來。陰進居五。而下應九二之陽。故其占曰元亨吉。衍

也。○彖曰。鼎象也。以木巽火。亨飪也。聖人亨

以享上帝。而大亨以養聖賢。亨普庚反。飪入甚反。○以卦體

二象釋卦名義。因極其大而言之。亨帝貴誠。用饋而已。養賢則饗。殄牢禮。當極其盛。故曰

大亨。巽而耳目聰明。柔進而上行。得中而應乎

剛。是以元亨。上時掌反。○以卦象。卦變卦體釋卦辭。○象曰。木

上有火。鼎。君子以正位凝命。鼎。重器也。故有正位凝命之意。

疑。猶至道不疑之疑。傳所謂。協于上下以承天休者也。○初六。鼎顛趾。

利出否。得妾以其子。无咎。出尺遂反。又如字。否音鄙。○居鼎之

下。鼎趾之象也。上應九四則顛矣。然當卦初。鼎未有實。而舊有否惡之積焉。因其顛而出。

鼎未有實。而舊有否惡之積焉。因其顛而出。

之。則為利矣。得妾而因得其子。亦猶是也。此
爻之象如此。而其占无咎。蓋因敗以為功。因
賤以致貴也。象曰。鼎顛趾。未悖也。利出否。以從貴

也。鼎而顛趾。悖道也。而因可出否。以從貴。則
未為悖也。從貴。謂應四。亦為取新之意。

○九二。鼎有實。我仇有疾。不我能即。吉。仇音求。

以剛居中。鼎有實之象也。我仇。謂初。陰陽相
求而非正。則相陷於惡。而為仇矣。二能以剛
中自守。則初雖近。不能以就之。是以
其象如此。而其占為如是。則吉也。象曰。鼎

有實。慎所之也。我仇有疾。終无尤也。有實而不慎其

所往。則為仇所。○九三。鼎耳革。其行塞。雉膏

不食。方雨虧悔。終吉。行下孟反。塞。悉則反。○

美實者也。然以過剛失中。越五應上。又居下之極。為變革之時。故為鼎耳方革。而不可舉。移。雖承上卦文明之腴。有雉膏之美。而不得以為人之食。然以陽居陽。為得其正。苟能自守。則陰陽將和而失其悔矣。占者如是。則初雖不利而終得吉也。象曰。鼎耳

革。失其義也。○九四。鼎折足。覆公餗。其形渥

凶。折之舌反。覆方服反。餗送六反。渥乙角反。○晁氏曰。形渥。諸本作刑剗。謂重刑也。今

從之。九四居上。任重者也。而下應初六之陰。則不勝其任矣。故其象如此。而其占凶也。

象曰。覆公餗。信如何也。○六五。鼎黃耳

金鉉利貞。鉉玄典反。○五於象為耳。而有中德。故云黃耳。金。堅剛之物。鉉。貫耳

以舉鼎者也。五虛中。以應九二之堅剛。故其象如此。而其占則利在貞固而已。或曰。金鉉

以上九而象曰鼎黃耳申以為實也○上九

言更詳之鼎玉鉉大吉无不利上於象為鉉而以陽居

之象而其占為大吉无不剛而能溫故有玉鉉象曰玉鉉在上剛

柔節也

三三震上

震亨震來虩虩笑言啞啞震驚百里不喪匕

鬯號許遊反啞烏客反喪息浪反匕必以反

下震而動也其象為雷其屬為長子震有亨

道震來當震之來時也虩虩恐懼驚顧之貌

酒和鬱金所以雷言匕所以舉鼎實鬯以秬黍

易經

卷二下經

三

長子言也。此卦之占。為能恐懼。則致福。而不失其所主之重。○彖曰。震亨。

震有亨道。震來虩虩。恐致福也。笑言啞啞。後

不待言也。震來虩虩。恐致福也。笑言啞啞。後

有則也。致福也。則法也。震驚百里。驚遠而懼

邇也。出可以守宗廟社稷。以為祭主也。程子

通也。下脫不喪七。墜四字。今從之。出。謂

繼世而主祭也。或云。出。即墜字之誤。○象

曰。洊雷震。君子以恐懼脩省。洊在薦反。○初

九。震來虩虩。後笑言啞啞。吉。成震之主處。震

此象曰。震來虩虩。恐致福也。笑言啞啞。後有

則也。○六二。震來厲。億喪貝。躋于九陵。勿逐

七日得躋子西反○六二乘初九之剛故當

其貨只而升於九陵之上然柔順中正足以

自守故不求而自獲也此爻占具象中但九

則未詳耳象曰震來厲乘剛也○六三震

蘇蘇震行无眚蘇蘇緩散自失之狀以陰居

此占者若因懼而能行以象曰震蘇蘇位不

去其不正則可以无眚矣象曰震蘇蘇位不

當也○九四震遂泥泥乃計反○以剛處柔

間不能自震也遂者象曰震遂泥未光也○

无反之意泥滯溺也象曰震遂泥未光也○

六五震往來厲億无喪有事喪息浪反○以

時无時而不危也以其得中故无所喪而震

能有事也占者不失其中則雖危无喪矣象

力經卷二下經

曰。震往來厲。危行也。其事在中。大无喪也。○

上六。震索索。視矍矍。征凶。震不于其躬。于其

鄰。无咎。婚媾有言。索。桑落反。矍。俱縛反。○以陰柔處震極。故為索索。矍矍。

矍之象。以是而行。其凶必矣。然能及其震。未及其身之時。恐懼備省。則可以无咎。而亦不能免於婚媾之有言。

象曰。震索索。中未得也。戒。占者當如是也。

雖凶无咎。畏鄰戒也。中。謂中。心也。

三三 艮上 艮下

52

艮其背。不獲其身。行其庭。不見其人。无咎。艮

也。一陽止於二陰之上。陽自下升。極上而止也。其象為山。故曰艮。而盜其山之狀。亦止於

極而不進之意也。其占則必能止于背。不
有其身。行其庭而不見其人。乃无咎也。蓋身
動物也。唯背為止。艮其背。則止於所當止也。
止於所當止。則不隨身而動矣。是不有其身
也。如是則雖行於庭。除有人之地。而亦不見
其人矣。蓋艮其背而不獲其身者。止而止也。
行其庭而不見其人者。行而止也。動靜各
止其所。而皆主夫靜焉。所以得无咎也。○

象曰。艮止也。時止則止。時行則行。動靜不失。

其時其道光明。此釋卦名。艮之義則止也。然

止也。時行而行。亦止也。艮體篤實。故又艮其

有光明之義。大畜於艮。亦以輝光言之。止。止其所也。上下敵應。不相與也。是以不獲

其身。行其庭。不見其人。无咎也。此釋卦辭。易

易經 卷二下 經 三

背即止也。背者，止之所也。以卦體言。內外之
 卦。陰陽敵應而不相與也。不相與。則內不見
 已。外不見人。而无咎矣。晁氏云。艮其止。當依卦辭作背。
 ○象曰。兼山艮

君子以思不出其位。○初六。艮其趾。无咎。利

永貞。以陰柔居艮初。為艮趾之象。占者如老
 則无咎。而又以其陰柔。故又戒其利永

貞。象曰。艮其趾。未失正也。○六二。艮其腓。不

拯其隨。其心不快。正。既止其腓矣。二為限。則
 正。既止其腓矣。二為限。則

腓所隨也。而過剛不中。以止乎上。二雖中正
 而體柔弱。不能往而拯之。是以其心不快也

此爻占在象。象曰。不拯其隨。未退聽也。三止
 中。下爻倣此。象曰。不拯其隨。未退聽也。三止

亦不肯退而。○九三。艮其限。列其夤。厲熏心。
 德乎二也。

引真反。○限。身。上下之際。卽腰勝也。實。脊也。止于腓。則不進而已。九三以過剛不中。當限之處。而艮其限。則不得屈伸而上下判。象隔。如列其夤矣。危厲熏心。不安之甚也。

曰。艮其限。危熏心也。○六四。艮其身。无咎。以

居陰。時止而止。故為艮其身之象。而占得无咎也。象曰。艮其身。止諸

躬也。○六五。艮其輔。言有序。悔亡。六五當輔

象如此。而其占悔亡。象曰。艮其輔。以中正也。也。悔。謂以陰居陽。象曰。艮其輔。以中正也。

正字。羨文。○上九。敦艮。吉。敦厚於止者也。極

象曰。敦艮之吉。以厚終也。

艮下 巽上

漸。女歸吉。利貞。

漸。漸進也。為卦止於下而巽之象焉。又自二至五。位皆得正。故其占為女歸吉。而又戒以利貞也。○彖曰：漸

之進也。女歸吉也。或疑字疑衍。進得位。往有功

也。進以正。可以正邦也。蓋此卦之變自渙而來。九進居三。自旅而來。九進居五。皆為得位之義。其位剛得中也。以

體言。謂九五也。止而巽。動不窮也。以卦德言。○象曰：漸

山上有木。漸。君子以居賢德善俗。二者皆當

疑賢字衍。或○初六：鴻漸于干。小子厲。有言。

善。下有脫字。○初六：鴻漸于干。小子厲。有言。

无咎。鴻之行有序而進。有漸于水。涯也。始進於下。未得所安。而上復无慮。故其象如

无咎。鴻之行有序而進。有漸于水。涯也。始進於下。未得所安。而上復无慮。故其象如

此而其占則為小子厲。雖有言而於義則无咎也。象曰：小子之厲，義

无咎也。○六二：鴻漸于磐，飲食衎衎。言且反

○磐，大石也。漸，遠於水。進於磐而益安矣。衎，和樂意。六二柔順中正，進以其漸，而上有

九五之應，故其象如此。而古則吉也。象曰：飲食衎衎，不素飽也。

素飽，如詩言素餐，得之以道。○九三：鴻漸于陸，夫征不復，婦孕不育，凶。利禦寇。復房大反

陸，非所安也。九三過剛不中而无應，故其象如此。天其占夫征則不復，婦孕則不育，凶莫

甚焉。等以其過剛也。故利禦寇。象曰：夫征不復，離羣醜也。婦

孕不育，失其道也。利用禦寇，順相保也。離力

反

○六四。鴻漸于木。或得其桷。无咎。桷音角。木上

桷。平柯也。或得平柯。則可以安矣。六四乘而順巽。故其象如此。占者如之。則无咎也。

象曰。或得其桷。順以巽也。○九五。鴻漸于陵。

婦三歲不孕。終莫之勝。吉。陵。高阜也。九五居尊。六二正應在下

而為三四所隔。然終不能奪其正也。故其象如此。而占者如是。則吉也。象曰。終

莫之勝。吉。得所願也。○上九。鴻漸于陸。其羽

可用為儀。吉。胡氏程氏皆云。陸當作達。謂雲路也。今以韻讀之。良是。儀。羽旄

旌。燾之飾也。上九至高。出乎人位之外。而其羽毛可用以為儀飾。位雖極高而不為无用

之象。故其占為象曰。其羽可用為儀。吉。不可

亂也。漸進愈高而不為无用。其志卓然。豈可得而亂哉。

震兌下
上

歸妹。征凶。无攸利。婦人謂嫁曰歸。妹。少女也。兌以少女而從震之長男。

而其情又為以說而動。皆非正也。故卦為歸妹。而卦之諸爻自二至五。皆不得正。三五又

皆以柔乘剛。故其占。○彖曰。歸妹。天地之大

義也。天地不交。而萬物不興。歸妹。人之終始

也。釋卦名義也。歸者。女之終。生育者。人之始。說以動。所歸妹也。音

悅。口又以征凶。位不當也。无攸利。柔乘剛也。

又。以卦體釋卦辭。男女之交。本皆正理。唯若此卦。則不得其正也。○象曰。澤

易經

上有雷。歸妹。君子以永終知敝。

雷動澤隨。歸妹之象。君子

觀其合之不正。知其終之有敝也。推之事物。莫不皆然。

○初九歸妹以

娣。跛能履。征吉。

娣音弟。跛波我反。○初九居下而無正應。故為娣象。然陽

剛在女子為賢正之德。但為娣之賤。僅能承助其君而已。故又為跛能履之象。而其占則

征吉也。象曰：歸妹以娣。以恆也。跛能履吉。相承也。

恆。謂有常久之德。

○九二眇能視。利幽人之貞。

眇能

視。承上爻而言。九二陽剛得中。女之賢也。上有正應。而反陰柔不正。乃女賢而配不良。不

能大成。內助之功。故為眇能視之象。而其占則利幽人之貞也。幽人。亦抱道守正而不偶

者。象曰：利幽人之貞。未變常也。○六三歸妹

以須反歸以娣六三陰柔而不中正。又為說

也。故為未得所適而反歸為不正。人莫之取者

娣之象。或曰須女之賤者。象曰歸妹以須

未當也。○九四歸妹愆期遲歸有時九四以陽居上

體而无正應。賢女不輕從人而愆期以待所歸之象。正與六三相反。象曰愆期

之志有待而行也。○六五帝乙歸妹其君之

袂不如其娣之袂良月幾望吉。袂彌計反。○六五柔中居

尊。下應九二。尚德而不貴飾。故為帝女下妹而服不盛之象。然女德之盛。无以加此。故又

為月幾望之象。而占者如之。則吉也。象曰帝乙歸妹不如其娣

之袂良也。其位在中以貴行也。以其有中德

之貴而行。故

易經

六二下經

三

不尚。○上六。女承筐。无實。士刲羊无血。无攸

利。无應。約婚而不終者也。故其象如此。而於

占為无。象曰。上六无實。承虛筐也。

䷵ 離下 震上

豐亨。王假之。勿憂。宜日中。假更白反。○豐。大

之勢也。故其占有亨道焉。然王者至此。盛極

當衰。則又有憂道焉。聖人以為徒憂。无益。但

能守常。不至於過盛。則可。○彖曰。豐大也。明

以動。故豐。王假之。尚太也。勿憂。宜日中。宜照天下也。

釋卦

日中則昃。月盈則食。

天地盈虛與時消息而况於人乎况於鬼神

乎。此又發明卦辭外意言不可過中也。○象曰雷電皆至豐君

子以折獄致刑。折之舌反。○取其○初九過

其配主雖旬无咎往有尙。配主謂四。旬均也。謂皆陽也。當豐之時。

時明動相資。故初九之遇九。雖皆陽剛而其占如此也。象曰雖旬无咎

過旬災也。戒占者不可求勝。○六二豐其蔀

日中見斗。往得疑疾。有孚發若吉。蔀音部。六二居豐

之時為離之主。至明者也。而上應六五之柔。故為豐蔀見斗之象。蔀障蔽也。大其障蔽。

故日中而昏也。往而從之則昏暗之主。必反見疑。唯在積其誠意以感發之則吉。戒占者

宜如是也。虛中。有孚之象。象曰：有孚發若，信以發志也。

九三：豐其沛，日中見沫，折其右肱，无咎。沫，昧也。同莫。

佩反。折，食列反。沛，一作施，謂幡幔也。其蔽甚於蔀矣。沫，小星也。三處明極而應上六。雖不可用而非咎也。

象曰：豐其沛，不可大事也。折其右肱，終不可用也。○九四：豐其蔀，日中見斗，遇其夷主，吉。象與六二同。夷，等夷也。謂初九也。其占為當豐而遇

暗主。下就同。象曰：豐其蔀，位不當也。日中見斗，幽不明也。遇其夷主，吉行也。○六五：來章，有慶譽，吉。雖柔暗，若能來致天下之明，則

有慶譽而吉矣。蓋因其柔暗而設。

有慶譽而吉矣。蓋因其柔暗而設。

此以開之。占者能如見則如其占矣。象曰六五之吉有慶也。○

上六。豐其屋。蔀其家。闕其戶。闕其無人。三歲

不覲。凶。闕苦鵠反。○以陰柔居豐極處動終。明極而反暗者也。故為豐大其屋而

反以自蔽之象。无人不覲。亦言障蔽之深。其凶甚矣。象曰豐其屋天際

翔也。闕其戶。闕其无人。自藏也。藏謂障蔽。

艮下
離上
56

旅小亨。旅貞吉。旅。羈旅也。山止於下。火炎於上。為去其所止而不處之象。

故為旅。以六五得中於外。而順乎上下之。二陽。艮止而離麗於明。故其占可以小亨。而能

守其旅之貞則吉。旅非常居。若可苟者。然道无不在。故自有其正。不可須臾離也。○

經
卷二下經

彖曰。旅。小亨。柔得中。乎外而順乎剛。止而麗

乎明。是以小亨旅貞吉也。以卦體卦辭。德釋卦辭。旅之時

義大矣哉。旅之時為難處。○象曰。山上有火。旅。君子

以明慎。用刑而不留獄。慎刑如山。不留如火。○初六。旅

瑣瑣。斯其所取災。當旅之時。以陰柔居下位。後其象占如此。象曰。

旅瑣瑣。志窮災也。○六二。旅即次。懷其資。得

童僕貞。即次則安。懷資則裕。得其童僕之貞。信則无欺而有賴。旅之最吉者也。二

有柔順中正之德。象曰。得童僕貞。終无尤也。故其象占如此。

○九三。旅焚其次。喪其童僕。貞厲。喪息浪反。象同。過

則不止於失其心矣。故貞字連下句為義。

象曰：旅焚其次，亦以傷矣。以旅與下，其義喪

也。以旅之時而與下之道如此，義當喪也。○九四：旅于處，得其

資斧，我心不快。以陽居陰處上之下，用柔能

位。又上无剛陽之與，下唯陰柔之應，故其心有所不快也。象曰：旅于處，未

得位也，得其資斧，心未快也。○六五：射雉，一

矢亡，終以譽命。射石亦反。○雉，文明之物。離

中道為離之主，故得此爻者為射雉之象。雖

不无亡矢之費，而所喪不多，終有譽命也。

象曰：終以譽命，上逮也。上逮，言其譽命也。○上九

命聞於上，上九

鳥焚其巢。旅人先笑後號咷。喪牛于易。凶。

並去聲。○上九過剛。處旅之上。離之極。象曰。驕而不順。凶之道也。故其象占如此。

以旅在上。其義焚也。喪牛于易。終莫之聞也。

巽上

巽小亨。利有攸往。利見大人。

巽。入也。一陰伏於二陽之下。其

性能巽以入也。其象為風。亦取入義。陰為主。故其占為小亨。以陰從陽。故又利有所往。然

必知所從。乃得其正。○彖曰。重巽以申命。

釋義也。巽順而入。必究乎下。命剛巽乎中正而

令之象。重巽。故為申命也。志行。柔皆順乎剛。是以小亨。利有攸往。利見

大凡。以卦體釋卦辭。剛巽乎中正。○象曰隨

風巽。君子以申命行事。隨。相繼。○初六。進退

利。武人之貞。初以陰居下。為巽之主。卑巽之

人之貞處之。則有以濟。象曰。進退志疑也。利

其所不及。而得所宜矣。○九二。巽在牀下。用史巫

武人之貞。志治也。○九二。巽在牀下。用史巫

紛若。吉无咎。二以陽處陰。而居下。有不妄之

又居中。不至已甚。故其占為能過於巽。而丁

寧煩悉其辭。以自道達。則可以吉而无咎。亦

竭誠意以祭。象曰。紛若之吉。得中也。○九三

禮在吉。占也。○象曰。紛若之吉。得中也。○九三

頻巽吝。為屢失。吝之道也。故其象占如此。象

過剛不中。居下之上。非能巽者。勉象

卷二下經

曰。頻巽之吝。志窮也。○六四。悔亡。田獲三品。

陰柔无應。承乘皆剛。宜有悔也。而以陰居陰

處上之下。故得悔亡。而又為十田之吉占也

三品者。一為乾豆。一為賓客。一以充庖。

象曰。田獲三品。有功也。

○九五。貞吉。悔亡。无不利。无初有終。先庚三

日。後庚三日。吉。先西薦反。後胡豆反。○九五

剛健中正而居巽體。故有悔

以有貞而吉也。故得亡其悔而无不利。有悔

是无初也。亡之是有終也。庚更也。事之變也。

先庚三日。丁也。後庚三日。癸也。丁所以丁寧

於其變之前。癸所以揆度於其變之後。有所

變更而得此占者。如是則吉也。象曰。九五之吉。位正中也。○

上九。巽在牀下。喪其資斧。貞凶。喪息浪反。下

下。過於巽者也。喪其資斧。矢所以斷也。如是則雖貞亦凶矣。居巽之極。失其陽剛之德。故其象占。象曰：巽在牀下。上窮也。喪其資斧。正

乎凶也。正乎凶。言必凶。

兌上 兌下

兌亨。利貞。兌說也。一陰進乎二陽之上。喜之見乎外也。其象為澤。取其說萬物

又取坎水而塞其下流之象。卦體剛中而柔外。剛中故說而亨。柔外故利於貞。蓋說有亨道。而其妄說不可以不戒。故其占如此。又

柔外故為說亨。剛中故利於貞。亦一義也。○

彖曰：兌說也。說音悅。下同。剛中而柔外。說以

利貞。是以順乎天而應乎人。說以先民。民志

其勞。說以犯難，民忘其死。說之大，民勸矣哉。

先西薦反。又如字難，乃旦反。○象曰：麗澤兌。

君子以朋友講習。兩澤相麗，互相滋益。○初

九和兌吉。以陽爻居說體而處最下。象曰：和

兌之吉，行未疑也。居卦之初，其說也。○九二

孚兌吉，悔亡。剛中為孚，居陰為悔，占者象曰：

孚兌之吉，信志也。○六三來兌凶。陰柔不中

主。上无所應而反來就象曰：來兌之凶，位不

當也。○九四商兌未寧，介疾有喜。四上承九

而此六三之柔邪故不能決而商度所請未能有定然資本陽剛故能介然守正而疾惡柔邪也如此則有喜矣象占如此為戒深矣

也○九五孚于剝有厲剝謂陰能剝陽者也九五陽剛中正然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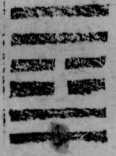
說之時而居尊位密近上六上六陰柔為說之主處說之極能妄說以剝陽者也故其占

但戒以信于上象曰孚于剝位正當也與履六則有危也

同○上六引兌上六成說之主以陰居說之極引下二陽相與為說而不

能必其從也故九五當戒而此爻不言其吉凶象曰上六引兌未光

也



坎下巽上

渙亨。王假有廟。利涉大川。利貞。

渙呼亂反。假庚白反。○渙。

散也。為卦下坎上巽。風行水上。離披解散之象。故為渙。其變則本自漸卦九來居二而得

中。六往居三。得九之位而上同於四。故其占

可亨。又以祖考之精神既散。故王者當至於

廟以聚之。又以巽木坎水。舟楫之象。故

利涉大川。其曰利貞。則占者之深戒也。○彖

曰。渙。亨。剛來而不窮。柔得位乎外而上同。如

字。又時掌反。○王假有廟。王乃在中也。○廟中

以卦變釋卦辭。○象曰。風行水上。渙

利涉大川。乘木有功也。○初六。用拯馬

壯吉。居卦之初。渙之始也。始渙而拯之。為力

既易。又有壯馬其吉可知。初六非有濟

壯吉。居卦之初。渙之始也。始渙而拯之。為力

既易。又有壯馬其吉可知。初六非有濟

壯吉。居卦之初。渙之始也。始渙而拯之。為力

既易。又有壯馬其吉可知。初六非有濟

渙之才。但能順乎九二。故其象占如此。象曰：初六之吉，順也。○

九二。渙奔其机。悔亡。机音几。○九而居二。宜有悔也。然當渙之時。來

而不窮。能亡其悔者也。故其象占如此。蓋九奔而二机也。象曰：渙奔其机。

得願也。○六三。渙其躬。无悔。陰柔而不中正。有私於已之象。

也。然居得陽位。志在濟時。能散其私。以得无悔。故其占如此。大率此上四爻。皆因渙以濟

也。渙者。象曰：渙其躬。志在外也。○六四。渙其羣。

元吉。渙有丘。匪夷所思。居陰得正。上承九五。當濟渙之任者也。下

无慮與。為能散其朋黨之象。占者如是。則大善。而吉。又言能散其小羣。以成大羣。使所散

者聚。而若丘。則非常人思慮之所及也。象曰：渙其羣。元吉。光大

易經 卷二下 經

也。○九五。渙汗其大號。渙王居无咎。陽剛中

尊位。當渙之時。能散其號令。與其居積。則可以濟渙而无咎矣。故其象占如此。九五巽體

有號令之象。汗。謂如汗之出而不反也。渙王居。如陸贄所謂散小儲而成大儲之意。象

曰王居无咎。正位也。○上九。渙其血。去逖出

无咎。去起。呂反。○上九以陽居渙極。能出乎

與小畜六四同。言渙其血。謂傷害。欲當作惕

血則去。渙其惕則出也。象曰。渙其血。遠害也。

兌下
坎上

節亨。苦節不可貞。節。有限而止也。為卦下兌

而二五皆陽。故其占得亨。然至於太甚則苦

矣。故又所以不可守以為貞也。○彖曰節亨。剛柔分而剛得

中。以卦體釋卦辭苦節不可貞。其道窮也。又以說以

行險當位以節。中正以通。說音悅。○又以卦

中正指五。又坎為通。天地節而四時成。節以制度。不傷

財。不害民。極言節道。○象曰。澤上有水。節。君子以

制數度。議德行。行下孟反。○初九。不出戶庭。无咎。

戶庭。戶外之庭也。陽剛得正。居節之初。未象

可以行。能節而止者也。故其象占如此。○九二。不出門

曰。不出戶庭。知通塞也。塞。反。○九三。不出門

○九四。不戒。金索。○九五。貞。節。○上六。苦節。貞。悔。

庭凶。門庭。門內之庭也。九二當可行之時。而失剛不正。上无應與。知節而不知通。故

其象占象曰。不出門庭凶。失時極也。○六三。

不節若。則嗟若。无咎。陰柔而不中正。以當節時。非能節者。故其象占

如此象曰。不節之嗟。又誰咎也。此无咎與諸爻異。言无所歸咎

也。○六四。安節。亨。柔順得正。上承九五。自然有節者也。故其象占如此

象曰。安節之亨。承上道也。○九五。甘節。吉。往

有尚。所謂當位以節。中正以通者也。故其象占如此。象曰。甘節之吉。

居位中也。○上六。苦節。貞凶。悔亡。居節之極。故為苦節。

既處過極。故雖得正而不免於凶。然象曰。苦

節貞凶其道窮也。

三三 兌下 巽上

61

中孚。豚魚吉。利涉大川。利貞。

孚。信也。為卦二陰在內。四陽在

外。而二五之陽皆得其中。以一卦言之為中。虛以二體言之為中。實皆孚信之象也。又下說以應上。上巽以順下。亦為孚義。豚魚。無知之物。又木在澤上。外實內虛。皆舟楫之象。至信可感。豚魚之應。則吉而利涉大川。又必利者。能致豚魚之應。則吉而利涉大川。又必利於貞也。

○彖曰：中孚柔在內而剛得中。說而巽

孚乃化邦也。

說音悅。○以卦體卦德釋卦名義。

豚魚吉。信及

豚魚也。利涉大川。乘木舟虛也。

以卦象言。中孚以

利貞乃應乎天也。信而正。則應乎天矣。○象曰：澤上有

風中孚。君子以議獄緩死。風感水受。中孚之象。議獄緩死。中孚

之意。○初九：虞吉。有他不燕。他。湯何反。○當中之孚之初。上應六四。

能度其可信而信之則吉。復有他焉。則失其所以度之之正而不得其所安矣。戒占者之辭。

也。象曰：初九虞吉。志未變也。○九二：鳴鶴在

陰。其子和之。我有好爵。吾與爾靡之。和。胡耿反。靡。亡

池反。○九二。中孚之實。而九五亦以中孚之

實。應之。故有鶴鳴。子和。我爵。爾靡之象。鶴在

陰。謂九居二。好爵。謂得中。靡。與糜同。言懿德

人之所好。故好爵。雖我之所獨有。而彼亦繫

戀之也。象曰：其子和之。中心願也。○六三：得敵

也。

或鼓或罷或泣或歌

敵謂上九信之窮者太三陰柔不中正以居說

極而與之為應故不能自主而其象如此象曰或鼓或罷位不當

也○九四月幾望馬匹亡无咎

幾音機望无方反○六四

居陰得正位近於君為月幾望之象馬匹亡謂初與巳為匹四乃絕之而上以信於五故為馬匹亡之象占者如是則无咎也象曰馬匹亡絕類上也上

聲○九五有孚攣如无咎

攣力圓反○九五剛健中正中孚之

實而居尊位為孚之主者也下應九二與之同德故其象占如此

象曰有孚

攣如位正當也○上九翰音登于天貞凶

居信

之極而不知變雖得其貞亦凶道也故其象占如此雞曰曾自乃巽之象居巽之極為登

于天。雞非登天之物而欲登天。象曰。翰音登
信非所信而不知變。亦猶是也。象曰。翰音登
于天。何可長也。

三三 震上 艮下
62

小過。亨。利貞。可小事。不可大事。飛鳥遺之音。

不宜上。宜下。大吉。小。謂陰也。為卦四陰在外。二陽在內。陰多於陽。小音

過也。既過於陽。可以亨矣。然必利於守貞。若
又不可以不戒也。卦之二五。皆以柔而得中。

故可小事。三四皆以剛失位而不中。故不可
大事。卦體內實外虛。如鳥之飛。其聲下而不

上。故能致飛鳥遺音之應。則宜。○象曰。小過
下而大吉。亦不可大事之類也。

小者過而亨也。以卦體釋卦。過以利貞。與時

行也。柔得中。是以小事吉也。以二言。剛失位而

不中。是以不可大事也。以三言。有飛鳥之象焉。

飛鳥遺之音。不宜上。宜下。大吉。上逆而下順。

也。以卦體言。○象曰：山上有雷。小過。君子以行過

乎恭。喪過乎哀。用過乎儉。山上有雷。其聲小。過。三者之過。皆小

者之過。可過於小。而不可過於大。可以小過而不可甚過。象所謂可小事而宜下者也。

○初六。飛鳥以凶。初六陰柔。上應九四。又居過時。上而不下者也。飛鳥

遺音。不宜上。宜下。故其象占如此。郭璞洞林。占得此者。或致羽蟲之孽。象曰：飛

鳥以凶。不可如何也。○六二。過其祖。遇其妣。

不及其君。遇其臣。无咎。六二柔順中正。進則

過陽而反遇陰也。如此則不及六五而自得

其分。是不足君而適遇其臣也。皆過而不過

守正得中之意。无咎之象曰。不及其君。臣不

道也。故其象占如此。可過也。所以不及君而還遇臣○九三。弗過

防之。從或戕之凶。戕在良反。○小過之時。事

剛居正。衆陰所欲害者也。而自恃其剛。不肯

過為之備。故其象占如此。若占者能過防之

則可以象曰。從或戕之凶。如何也。○九四。无

咎。弗過遇之。往厲必戒。勿用永貞。當過之時。以剛處柔

過乎恭矣。无咎之道也。弗過遇之。言弗過於

剛而適合其宜也。往則過矣。故有厲而當戒

陽性堅剛。故又戒以勿用永貞。言當隨時之宜。不可固守也。或曰弗過遇之。若以六二爻例。則當如此說。若依九三爻例。則過遇當象如過防之義。未詳孰是。當闕以俟知言。

曰弗過遇之位不當也。往厲必戒。終不可長

也。爻義未明。此亦當闕。○六五密雲不雨。自我西郊。公

弋取彼在穴。弋餘職反。○以陰居尊。又當陰過之時。不能為。而弋取六二

以為助。故有此象在穴。陰物也。象曰密雲不雨。陰相得。其不能濟大事可知。

兩已上也。已上。太○上六弗遇過之。飛鳥離

之凶。是謂災眚。眚生頷反。○六以陰居動體之上。處陰過之極。過之已高

而甚遠者也。故其象占如此。或曰遇過。象曰恐亦只當作過。遇義同。九四未知。是否。象曰

易經

弗遇過之已亢也

三三 離下 坎上

既濟亨小利貞初吉終亂既濟事之既成也為卦水火相交各

得其用六爻之位各得其正故為既濟亨小

當為小亨大抵此卦及六爻占辭皆有警戒

之意時濟下疑○彖曰既濟亨小者亨也脫小字利

貞剛柔正而位當也以卦初吉柔得中也指

二終止則亂其道窮也○象曰水在火上既

濟君子以思患而豫防之○初九曳其輪濡

其尾无咎曳以制反濡音如○輪在下尾在後初之象也曳輪則車不前濡屋

其尾无咎後初之象也曳輪則車不前濡屋

則狐不濟。既濟之初，謹戒如是。象曰：曳其輪，无咎之道。占者如是，則无咎矣。象曰：曳其輪。

義无咎也。○六二：婦喪其茀，勿逐。七日得。息。

浪反。茀，力佛反。○二：以文明中正之德。上應

九五剛陽中正之君，宜得行其志。而九五居

既濟之時，不能下賢以行其道。故二有婦喪

其茀之象。茀，婦車之蔽。言失其所以行也。然

中正之道，不可終廢。時過則行。象曰：七日得

矣。故又有勿逐而自得之戒。象曰：七日得

以中道也。○九三：高宗伐鬼方，三年克之。小

人勿用。既濟之時，以剛居剛。高宗伐鬼方之

者，不可輕動之意。小人象曰：三年克之。憊也。

憊，用。占法與師上六同。象曰：三年克之。憊也。

憊，反。○六四：繻有衣袽，終日戒。繻，而朱反。袽，

拜反。○六四：繻有衣袽，終日戒。女居反。○既

濟之時。以柔居柔。能豫備而戒懼者也。故其象如此。程子曰。繻當作濡。衣衲。所以塞舟之漏。象曰。終日戒。有所疑也。○九五。東鄰殺牛。

不如西鄰之禴祭。實受其福。東陽西陰。言九五居尊而爵已

過。不如六二之在下而始得時也。文當文王與紂之事。故其象占如此。彖辭初吉終亂。亦此意。

象曰。東鄰殺牛。不如西鄰之時也。實受

其福。吉大來也。○上六。濡其首。厲。既濟之極。險體之上。

而以陰柔處之。為狐涉水而濡。其首之象。占者不戒危之道也。象曰。濡其首

厲。何可久也。

三三 坎下 離上

未濟亨。小狐汔濟，濡其尾，无攸利。汔，訖訖反。未濟事

未成之時也。水火不交，不相為用。卦之六爻皆失其位，故為未濟。汔，幾也。幾濟而濡尾，猶

未濟也。占者如 ○彖曰：未濟亨，柔得中也。指

此何所利哉。 ○象曰：未濟亨，柔得中也。指

五 小狐汔濟，未出中也。濡其尾，无攸利，不續

終也。雖不當位，剛柔應也。○象曰：火在水上

未濟。君子以慎辨物居方。水火異物，各居其

審辨 ○初六：濡其尾，吝。以陰居下，當未濟之

之。 ○九二：曳其輪，貞吉。以九二應

此。 象曰：濡其尾，亦不知極也。極字未詳，考

叶。或恐是敬 ○九二：曳其輪，貞吉。以九二應

字。今且闕之。 ○九二：曳其輪，貞吉。以九二應

字。今且闕之。 ○九二：曳其輪，貞吉。以九二應

字。今且闕之。 ○九二：曳其輪，貞吉。以九二應

字。今且闕之。 ○九二：曳其輪，貞吉。以九二應

字。今且闕之。 ○九二：曳其輪，貞吉。以九二應

柔得中。為能自止而不進。得為下之正也。故其象占如此。象曰。九二貞吉。

中以行正也。九居二。本非正也。○六三。未濟。征

凶。利涉大川。陰柔不中正。居未濟之時。以征則凶。然以柔乘剛。將出乎坎。有

利涉之象。故其占如此。蓋行者可以水浮。象而不可以陸走也。或疑利字上。當有不字。象

曰未濟。征凶。位不當也。○九四。貞吉。悔亡。震

用伐鬼方。三年有賞于大國。以九居四。不正而有悔也。能勉

而貞。則悔亡矣。然以不貞之資。欲勉而貞。非極其陽剛用力之久。不能也。故為伐鬼方。三

年而受賞之象。象曰。貞吉。悔亡。志行也。○六五。貞吉

无悔。君子之光。有孚。吉。以六居五。亦非正也。然文明之主。居中應

國虛心以求下之。此政得貞而吉。且无悔象。又有光輝之盛。信實而不妄。吉而又吉也。

曰。君子之光。其暉吉也。暉者。尤之散也。○上九。有孚。

于飲酒。无咎。濡其首。有孚。失是。以剛明居未齊之極。時將

可以有為。而自信。自養。以俟命。无咎之道也。君縱而不反。如狐之涉水。而濡其首。則過於

自信。而失其義矣。象曰。飲酒濡首。亦不知節也。

繫辭上傳後傳去 繫

繫辭木謂文王周公所作之辭繫于卦爻之下者。即今經文。此篇乃孔子所述繫辭之傳也。以其通論一經之大體凡例。故无經可附而自分上下云。

天尊地卑。乾坤定矣。卑高以陳。貴賤位矣。動

靜有常。剛柔斷矣。方以類聚。物以羣分。吉凶

生矣。在天成象。在地成形。變化見矣。斷丁亂反見賢

遍反。天地者陰陽形氣之實體。乾坤者易中純陰純陽之卦名也。卑高者天地萬物上下之位。貴賤者易中卦爻上下之位也。動者陽之常。靜者陰之常。剛柔者易中卦爻陰陽

之稱也。方謂事情所向。言事物善惡各以類

分。而吉凶者。易中卦爻占決之辭也。象者。日

月星辰之屬。形者山川動植之屬。變化者。易

中著策卦爻。陰變為陽。陽化為陰者也。此言

聖人作易。因陰陽之實體。為卦爻之法

象。莊周所謂易以道陰陽。此之謂也。是故

剛柔相摩。八卦相盪。盪徒浪反。此言易卦

初。剛柔兩畫而已。兩相摩而為四。四

相摩而為八。八相盪而為六十四。鼓之以

雷霆。潤之以風雨。日月運行。一寒一暑。此變

成象者。乾道成男。坤道成女。此變化之成。形者

見於實體者。與乾知大始。坤作成物。知。猶主

上文相發明也。始物。而坤作成之。承上文男女而言。乾坤之

理。蓋凡物之屬于陰陽者。莫不如此。大抵陽

先陰後陽施陰受陽之輕清未形而陰之重濁有迹也。乾以易知坤以

簡能。易以或反。口乾健而動。即其所知便能始物而无所難。故為以易而知大始。坤

順而靜。凡其所能皆從乎陽而不自作。故為以簡而能成物。易則易知。簡

則易從。易知則有親。易從則有功。有親則可

久。有功則可大。可久則賢人之德。可大則賢

人之業。人之所為如乾之易。則其心明白而

易從。易知則與之同心者多。故有親。易從則

與之協力者衆。故有功。有親則一於內。故可

久。有功則兼於外。故可大。德謂得於己者。業謂成於事者。上言乾坤之德不同。此言人法

則可以為賢矣。此易簡而天下之理得矣。天下

之理得而成位乎其中矣。成位謂成人之位。其中謂天地之中。

至此則體道之極功聖人之能事。可以與天地參矣。

右第一章

此章以造化之實明作經之理。又言乾坤之理。分見於天

地。而人兼體之也。

聖人設卦觀象繫辭焉而明吉凶

象者物之似也。此言

聖人作易觀卦爻之象而繫以辭也。

剛柔相推而生變化

言卦爻陰

陽迭相推盪而陰以觀象而繫辭。衆

人或變陽陽或化陰。聖人所

是故吉凶者失得之象也。悔吝者憂虞之象

也。吉凶悔吝者易之辭也。得失憂虞者事之變也。得則吉。失則凶。憂虞雖未至凶然已

足以致悔而取羞矣。蓋吉凶相對。而悔吝居其中間。悔自凶而趨吉。吝自吉而向凶也。故聖人觀卦爻之中。或有變化者。進退之象也。此象。則繫之以此辭也。

剛柔者。晝夜之象也。六爻之動。三極之道也。

柔變而趨於剛者。退極而進也。剛化而趨於柔者。進極而退也。既變而剛。則晝而陽矣。既化而柔。則夜而陰矣。六爻初二為地。三四為人。五上為天。動即變化也。極至也。三極。天地人之至理。三才各一太極也。此明剛柔相推以生變化。而變化之極。復為剛柔流行於一卦六爻之間。而占者得因所值以斷吉凶也。是故君子所居而安

者。易之序也。所樂而玩者。爻之辭也。
樂音洛。易之

序。謂卦爻所著事理當然之次第。玩者。觀之詳。是故君子居則觀其

易經卷之三 繫辭上

象而玩其辭。動則觀其變而玩其占。是以自

天祐之。吉无不利。象辭變已見上。凡單言變者。化在其中。占。謂其所值

吉凶之決也。

右第二章 此章言聖人作易君子學易之事。

象者言乎象者也。爻者言乎變者也。象。謂卦辭。文王

所作者。爻。謂爻辭。周公所作者。象。指全體而言。變。指一節而言。吉凶者言乎

其失得也。悔吝者言乎其小疵也。无咎者善

補過也。此卦爻辭之通例。是故列貴賤者存乎位。齊

小大者存乎卦。辯吉凶者存乎辭。位。謂六爻之位。齊。猶

定也。小謂陰。大謂陽。憂悔吝者存乎介。震无咎者存乎

悔。上悔乎罪反。下悔呼對反。介。謂辨別之端。蓋善惡已動而未形之時也。於此憂之。

則不至於悔吝矣。震動也。知悔則有以動其補過之心。而可以无咎矣。是故卦

有大小。辭有險易。辭也者。各指其所之。易以

各隨所向。○小險大易。

各隨所向。

右第三章 此章釋卦爻辭之通例。

易與天地準。故能彌綸天地之道。易書卦爻具有天地

之道。與之齊準。彌。如彌縫之彌。有終竟。聯合之意。綸。有選擇條理之意。仰以觀

於天文。俯以察於地理。是故知幽明之故。原

始反終。故知死生之說。精氣為物。游魂為變。

是故知鬼神之情狀。此窮理之事。以者。聖人

而已。幽明死生鬼神。皆陰陽之變。天地之道

也。天文則有晝夜上下。地理則有南北高深。

原者。推之於前。反者。要之於後。陰精陽氣。聚

而成物。神之伸也。魂游魄降。散而為變。鬼之

歸也。與天地相似。故不違。知周乎萬物而道濟

天下。故不過。旁行而不流。樂天知命。故不憂。

安土敦乎仁。故能愛。

知音。樂音。洛。知命之

知如字。此聖人盡性

之事也。天地之道。知仁而已。知周萬物者。大

也。道濟天下者。地也。知且仁。則知而不過矣。

樂天理而又知天命。故能无憂而其知益深。

物之心而仁益篤。蓋仁者愛之理。愛者仁之用。故其相為範圍天地之化而不過。曲成萬

物而不遺。通乎晝夜之道而知。故神无方而

易无體。此聖人至命之事也。範如鑄金之有

人爲之範圍。不使過於中道。所謂裁成者也。通猶兼也。晝夜即幽明死生鬼神之謂。如此

然後可見至神之妙。无有方所。易之變化。无有形體也。

右第四章 此章言易道之大。

一陰一陽之謂道。陰陽迭運者。此也。繼之者

善也。成之者性也。道具於陰而行乎陽。繼言其發也。善謂化育之功。陽

易經 卷三 繫辭上 五

之事也。成言其具也。性謂物之所受。言物生則有性而各具是道也。陰之事也。周子程子之書言。仁者見之謂之仁。知者見之謂之知。之備矣。

百姓日用而不知。故君子之道鮮矣。知音智

知如字。鮮息淺反。○仁陽知陰。各得是道之一。一則故隨其所見而目為全體也。日用不知則莫不飲食。鮮能知味者。又其每下者也。然亦莫不有是道焉。或曰。上章以知屬乎天。仁屬乎地。與此不同。何也。曰。顯諸仁。藏諸用。鼓彼以清濁言。此以動靜言。

萬物而不與聖人同憂。盛德大業至矣哉。自顯

內而外也。仁謂造化之功。德之發也。藏自外而內也。用謂機緘之妙。業之本也。程子曰。天地无心而成化。聖人有心得無為。富有之謂大業。日新之謂

盈德外。日新者。久而無窮。生生之謂易。生

陽。陽生陰。其變無窮。理與書皆然也。成象之謂乾。效法之謂坤。

效。呈也。法。謂造化之詳密。而可見者。極數知來之謂占。通變之

謂事。占。筮也。事之未定者。屬乎陽也。事。行。事

也。占之已決者。屬乎陰也。極數知來。所

以通事之變。張忠定公言。陰陽不測之謂神。

公事有陰陽。意蓋如此。

張子曰。兩

在。故不測。

右第五章

此章言道之體用。不外乎陰陽。而其所以然者。則未嘗倚

於陰陽也。

夫易廣矣大矣。以言乎遠則不禦。以言乎邇

則靜而正。以言乎天地之間，則備矣。夫音疾，下同。

不禦言无蓋。靜而正言即物而理存。備言无所不有。夫乾其靜也專，其

動也直。是以大生焉。夫坤其靜也翕，其動也

闢。是以廣生焉。翕虛級反。闢婢亦反。乾坤

體而動用。靜別而動交也。乾一而實，故以質言而曰大。坤二而虛，故以量言而曰廣。蓋天

之形雖包於地之外，而其氣常行乎地之中也。易之所以廣大者以此。廣大配

天地，變通配四時。陰陽之義配日月，易簡之

善配至德。易以疏反。易之廣大變通與其

道人事則如此。

右第六章

子曰。易其至矣乎。夫易。聖人所以崇德而廣

業也。知崇禮卑。崇效天。卑法地。知音智。〇十翼皆夫子所

作。不應自著。子曰字。疑皆後人所加也。窮理則知崇如天而德崇。循理則禮卑如地而業

廣。此其取類。又以清濁言也。天地設位而易行乎其中矣

成性存存。道義之門。天地設位而變化行。猶知禮存性而道義出也。

成性。本成之性也。存存。謂存而又存。不已之意也。

右第七章

右第七章

聖人有以見天下之賾。而擬諸其形容。象其

易經 卷三 繫辭上 七

物宜是故謂之象

賸雜亂也象卦之象如說卦所列者

聖人有

以見天下之動而觀其會通以行其典禮繫

辭焉以斷其吉凶是故謂之爻

斷丁玩反會謂理之所

聚而不可遺處通謂理之可行而无所礙處如庖丁解牛會則其族而通則其虛也言

天下之至賸而不可惡也言天下之至動而

不可亂也

惡烏路反惡猶厭也

擬之而後言議之而

後動提議以成其變化

觀象玩辭觀變玩占而法行之此下七爻

則其鳴鶴在陰其子和之我有好爵吾與爾

靡之子曰君子居其室出其言善則千里之

外應之况其邇者乎。居其室。出其言不善。則

千里之外違之。况其邇者乎。言出乎身。加乎

民。行發乎邇。見乎遠。言行君子之樞機。樞機

之發。榮辱之主也。言行君子之所以動天地

也可不慎乎。和胡臥反。靡音糜。行下孟反。見賢遍反。○釋中孚九二爻義。

同人先號咷而後笑。子曰君子之道。或出或

處。或默或語。二人同心。其利斷金。同心之言。

其臭如蘭。斷丁管反。臭昌又反。○釋同人九五爻義。言君子之道。初若不同而

後實无間。斷金。如蘭。言物莫能間。而其言有味也。初六。藉用白茅。无

咎。子曰：苟錯諸地而可矣。藉之用茅，何咎之

有。慎之至也。夫茅之為物，薄而用可重也。慎

斯術也。以往，其无所失矣。藉在夜反，錯音措。夫音扶。○釋大過

初六爻義。勞謙，君子有終，吉。子曰：勞而不伐，有功

而不德，厚之至也。語以其功，下人者也。德言

盛，禮言恭，謙也者，致恭以存其位者也。釋謙九三

爻義，德言盛，禮言恭，言德欲其盛，禮欲其恭也。亢龍有悔，子曰：貴而

无位，高而无民，賢人在下位而无輔，是以動

而有悔也。釋乾上九爻義，當屬爻言此蓋重出。不出戶庭，无咎。

子曰亂之所生也則言語以為階君不密則失臣臣不密則失身幾事不密則害成是以君子慎密而不出也。幾音機。釋節初九爻義。子曰作易者其知盜乎。易曰負且乘致寇至。負也者小人之事也。乘也者君子之器也。小人而乘君子之器盜思奪之矣。上慢下暴盜思伐之矣。慢藏誨盜冶容誨淫。易曰負且乘致寇至。盜之招也。藏才浪反。釋解六三爻義。

右第八章

此章言卦爻之用。

天一地二天三地四天五地六天七地八天

九地十。此簡本在第十章之首。程子曰：宜在此。今從之。此言天地之數。陽奇陰耦。

即所謂河圖者也。其位一六居下。二七居上。

三八居左。四九居右。五十居中。就此章而言。

之。則中五為衍母。次十為衍子。次一二三四

為四象之位。次六七八九為四象之數。二老

位於西北。二少位於東南。其

數則各以其類交錯於外也。天數五。地數五。

五位相得而各有合。天數二十有五。地數三

十。凡天地之數五十有五。此所以成變化而

行鬼神也。此簡本在大衍之後。今按宜在此。天數五者。一三五七九皆奇也。地

數五者。二四六八十皆耦也。相得謂一與二

三與四。五與六。七與八。九與十。各以奇耦為

類而自相得。有合謂一與六。二與七。三與八。四與九。五與十。皆兩相合。二十有五者。五奇之積也。三十者。五耦之積也。變化謂一變生水而六化成之。二化生火而七變成之。三變生木而八化成之。四化生金而九變成之。五變生土而十化成之。鬼神謂凡奇耦生成之。屈伸往來者。

大衍之數五十。其用四十有九。分而為二以象兩。掛一以象三。揲之以四以象四

時。歸奇於扚以象閏。五歲再閏。故再扚而後

掛。揲時設反奇紀。宜反扚郎得反。大衍之數五十。蓋以河圖中宮天五乘地十而得

之。至用以筮。則又止用四十有九。蓋皆出於理勢之自然。而非人之知力所能損益也。兩

謂天地也。掛懸其一於左手小指之間也。三

三才也。揲間而數之也。奇所揲四數之餘也。

劫。劫於左手。中指之兩間也。閏。積月之餘日而成月者也。五歲之間。再積日而再成月。故五歲之中。凡有再閏。然後別起積分。如一樹之後。左右各一揲而一劫。故五者之中。凡有再劫。然後別起一卦也。乾之策二百一十有六。坤之策百四十有四。凡三百有六十。當期之日。期音基。凡此策數。生於四象。蓋河圖四面。太陽居一而連九。少陰居二而連八。少陽居三而連七。太陰居四而連六。揲著之法。則通計三變之餘。去其初掛之一。凡四為奇。凡八為耦。奇圓圍三。耦方圍四。三用其全。四用其半。積而數之。則為六七八九。而第三變揲數策數。亦皆符會。蓋餘三奇則九。而其揲亦九。策亦四九三十六。是為居一之太陽。餘二奇一耦則八。而其揲亦八。策亦四八三十二。是為居二之少陰。一耦一奇則七。而其揲亦七。策亦四七

二十八。是為居三之少陽。三則六。而其揲亦六。策亦四六二十四。是為居四之老陰。是其變化往來進退離合之妙。皆出自自然。非人之所以能為也。少陰退而未極乎虛。少陽進而未極乎盈。故此獨以老陽老陰計。乾坤六爻之策數。餘可推而知也。期周一歲也。凡三百六十五日四分日之一。此二篇之策。萬有一特舉成數而槩言之耳。

千五百二十。當萬物之數也。

二篇謂上下經凡陽爻百九十二。

得六千九百一十二策。陰爻百九十二。得四千六百八策。合之得此數。是故四

營而成易。十有八變而成卦。

四營謂分二掛一揲四歸奇也。

易變易也。謂一變也。三變成爻。十八變則成六爻也。

八卦而小成。

謂九變而

成三畫。得內卦也。

引而伸之。觸類而長之。天下之能

事畢矣。長丁丈反。謂已成六爻。而視其爻之變與不變。以為動靜。則一卦可變

而為六十四卦。以定吉凶。顯道神德行。是故可

與酬酢。可與祐神矣。行以下孟反。道因辭顯。行以數神。酬酢謂應對。

祐神。謂助神化之功。子曰。知變化之道者。其知神之所

為乎。變化之道。即上文數法是也。皆非人之所能為。故夫子歎之。而門人加子曰。以

別上文也。

右第九章

此章言天地大衍之數。揲著求卦之法。然亦略矣。意其詳

具於大十筮人之官。而今不可考耳。其可推者。啓蒙備言之。

易有聖人之道四焉。以言者尚其辭。以動者

尚其變以制器者尚其象以上筮者尚其占

四者皆變化之道神之所為者也

是以君子將有為也將有

行也問焉而以言其受命也如嚮无有遠近

幽深遂知來物非天下之至精其孰能與於

此

嚮許兩反古文響字與音韻下同○此尚辭尚占之事言人以著問易求其卦爻之

辭而以之發言處事則易受人之命而有以

告之如嚮之應聲以決其未來之吉凶也以

言與以言者尚其辭之以言義同命則將筮

而告著之語冠禮筮日宰自右贊命是也

參伍以變錯綜其數通其變遂成天地之文

極其數遂定天下之象非天下之至變其孰

能與於此

此參七南反錯七各反綜作弄反○此尚象之事變則象之未定者也

參者三數之也伍者五數之也既參以變又

伍以變一先一後更相考覈以審其多寡之

實也錯者交而互之一左一右之謂也綜者

總而挈之一低一昂之謂也此亦皆謂揲蓍

求卦之事蓋通三揲兩手之策以成陰陽老

少之畫究七八九六之數以定卦爻動靜之

象也參伍錯綜皆古語而參伍尤難曉按荀

子云窺敵制變欲伍以參韓非曰省同異之

言以知朋黨之分偶參伍之驗以責陳言之

實又曰參之以此物伍之以合參史記曰必

參而伍之又曰參伍不失漢書曰參

伍其賈以類相準此足以相發明矣易无思

也。无爲也。寂然不動。感而遂通天下之故。非

天下之至神。其孰能與於此。

此此四者易之體所以立而用所

以行者也。易指著卦。无思无為。言其无心也。寂然者。感之體。感通者。寂之用。人心之妙。其

動靜亦如此。夫易聖人之所以極深而研幾也。音幾

機下同。○研。猶審也。幾。微也。所以極深者。至精也。所以研幾者。至變也。唯深也。

故能通天下之志。唯幾也。故能成天下之務。

唯神也。故不疾而速。不行而至。所以通志而成務者。神之

所為也。子曰。易有聖人之道四焉者。此之謂也。

右第十章。此章承上章之意。言易之用。有此四者。

子曰。夫易何為者也。夫易開物成務。冒天下

之道。如斯而已者。也是故聖人以通天下之

道。如斯而已者。也是故聖人以通天下之

志以定天下之業。以斷天下之疑。夫音扶。莫報反。斷

丁亂反。開物成務。謂使人卜筮。以知吉凶。

而成事業。冒天下之道。謂卦爻既設。而天下

之道皆在其中。是故著之德圓而神。卦之德方以知。

六爻之義。易以貢。聖人以此洗心。退藏於密。

吉凶與民同患。神以知來。知以藏往。其孰能

與於此哉。古之聰明睿知。神武而不殺者夫。

方以知之。知音智下。知以獻知。並同。易音亦

與音預。夫音扶。圓神。謂變化无方。方知。謂

事有定理。易以貢。謂變易以告人。聖人體具

三者之德。而无一塵之累。无事則其心寂然

莫能窺。有事則神之用隨感而應。所謂

不殺。得其所。而不

不殺。得其所。而不

不殺。得其所。而不

假其物。是以明於天之道而察於民之故。是

與神物。以前民用。聖人以此齊戒。以神明其

德夫。夫音扶。○神物。謂著龜。湛然純一之謂

之可與。察民故。故知其用之不可不有。以開

其先。是以作為卜筮。以教人而於此焉。齋戒

以考其占。使其心神明不測。如鬼神之能知來也。是故闔戶謂之坤。

闔戶謂之乾。一闔一闢謂之變。往來不窮謂

之通。見乃謂之象。形乃謂之器。制而用之謂

之法。利用出入。民咸用之。謂之神。○見賢遍反。闔闢動

靜之機也。先言坤者。由靜而動也。乾坤變通

者。聖人脩道之所為。而神者。百姓自然之日用也。

是故易有大極。是

生兩儀。兩儀生四象。四象生八卦。

大音泰。一每生二。

自然之理也。易者。陰陽之變。太極者。其理也。

兩儀者。始為一畫。以分陰陽。四象者。次為二

畫。以分太少。八卦者。次為三畫。而三才之象

如備。此數言者。實聖人作易自然之次第。有

不假絲毫智力而成者。畫卦。揲

著。其序皆然。詳見序例。啓蒙。八卦定吉凶。

吉凶生大業。

是生大業。有吉有凶。

是故法象莫大乎天。

地。變通莫大乎四時。縣象著明。莫大乎日月。

崇高莫大乎富貴。備物致用。立成器以為天

下利。莫大乎聖人。探賾索隱。鈞深致遠。以定

天下之吉凶。成天下之亹亹者。莫大乎蓍龜。

縣音玄。探吐南反。索色白反。亹亹者。莫大乎蓍龜。猶

貴。謂有天下履帝位。立下疑有闕文。亹亹猶勉勉也。疑則怠。決故勉。是故天生神物。聖人則之。天地

變化。聖人效之。天垂象。見吉凶。聖人象之。河

出圖。洛出書。聖人則之。見賢遍反。此四者。聖人作易之所由也。

河圖洛書。詳見啓蒙。易有四象。所以示也。繫辭焉。所以

告也。定之以吉凶。所以斷也。斷丁亂反。四象。謂陰陽老少。

示。謂示人以所值之卦爻。

右第十一章 此章專言十筮。

易曰。自天祐之。吉无不利。子曰。祐者助也。天之所助者順也。人之所助者信也。履信思乎順。又以尚賢也。是以自天祐之。吉无不利也。

釋大有上九爻義。然在此无所屬。或恐是錯簡。宜在第八章之末。

子曰。書不盡言。言不盡意。然則聖人之意。其不可見乎。子曰。聖人立象以盡意。設卦以盡情偽。繫辭焉以盡其言。變而通之以盡利。鼓之舞之以盡神。

言之所傳者淺。象之所示者深。觀奇耦二畫。包含變化。无有窮盡。則可見矣。變通鼓舞。以事而言。兩子曰字。疑衍其一。蓋子曰字。皆後人所加。故有

此誤。如近世通書。乃周子所自作。亦為後人每章加以周子曰字。其設問答處。正如此也。

乾坤其易之緼邪。乾坤成列。而易立乎其中。

矣。乾坤毀則。无以見易。易不可見。則乾坤或

幾乎息矣。緼與蘊同。邪于遮反。幾音機。○緼

陰陽而已。凡陽皆乾。凡陰皆坤。畫卦定位。則

二者成列。而易之體立矣。乾坤毀。謂卦畫不

立。乾坤息。謂變化不行。是故形而上者謂之道。形而下

者謂之器。化而裁之謂之變。推而行之謂之

通。舉而措之。天下之民。謂之事業。卦爻陰陽

者。其理則道也。因其自然之化。而裁制之。變之義也。變通二字。上章以天言。此章以人言。

是故夫象。聖人有以見天下之賾而擬諸其
形容。象其物宜。是故謂之象。聖人有以見天
下之動。而觀其會通。以行其典禮。繫辭焉以
斷其吉凶。是故謂之爻。重出以下起下文。極天下之賾
者存乎卦。鼓天下之動者存乎辭。卦。即象也。辭。即爻也。
化而裁之存乎變。推而行之存乎通。神而明
之存乎其人。默而成之。不言而信。存乎德行。
行。下孟反。○卦爻所以變通者在。人。人之所以能神而明之者在德。

右第十二章

繫辭下傳

八卦成列。象在其中矣。因而重之。爻在其中

矣。重直龍反。○成列。謂乾一兌二離三震四巽五坎六艮七坤八之類。象。謂卦之形體也。因而重之。謂各因一卦而以入卦次第加之。為六十四也。爻。六爻也。既重而後卦有六

也。剛柔相推。變在其中矣。繫辭焉而命之。動

在其中矣。剛柔相推。而卦爻之變。往來交錯。之辭。以命其吉凶。則占者所值。聖人因其如此。而皆繫

當動之爻象。亦不出乎此矣。吉凶悔吝者。

生乎動者也。然必因卦爻之動而後見。剛柔

者。立本者也。變通者。趣時者也。趣七樹反。○

一剛一柔。各

繫辭下

七

三

繫辭下

七

三

七

有定位自此而彼。變以從時。吉凶者。貞勝者也。貞。正也。常也。物以其

所正為常者也。天下之事。非吉則凶。非凶則吉。常相勝而不已也。天地之道。

貞觀者也。日月之道。貞明者也。天下之動。貞

夫一者也。觀。官換反。夫音扶。觀。示也。天下之動。其變无窮。然順理則吉。逆理

則凶。則其所正而常者。亦一理而已矣。夫乾確然示人易矣。夫

坤隤然示人簡矣。確。苦角反。易音異。隤音頽。確然。健貌。隤然。順貌。所

謂貞觀者也。爻也者。效此者也。象也者。像此者也。

此謂上文乾坤所示之理。爻之奇偶。卦之消息。所以茲而象之。爻象動乎內。

吉凶見乎外。功業見乎變。聖人之情見乎辭。

內謂著卦之中。外謂著卦之外。變。天地之大
卽動乎內之變。辭。卽見乎外之辭。天地之大
德曰生。聖人之大寶曰位。何以守位曰仁。何
以聚人曰財。理財正辭。禁民爲非曰義。日人

今本作仁。呂氏從古。蓋所謂非衆同與守邦。

右第一章 此章言卦爻吉凶。造化功業。

古者包犧氏之王天下也。仰則觀象於天。俯則觀法於地。觀鳥獸之文。與地之宜。近取諸身。遠取諸物。於是始作八卦。以通神明之德。以類萬物之情。包蒲交反。王于況反。王昭素曰。與地之間。諸本多有天

易經 卷三 繫辭下 七

字俯仰遠近所取不一然不過以驗陰陽消

息兩端而已神明之德如健順動止之性萬

物之情如雷作結繩而為罔罟以佃以漁蓋

風山澤之象

取諸離用與網同罟音古佃音田包犧氏沒

神農氏作斲木為耜揉木為耒耒耨之利以

教天下蓋取諸益斲涉角反耜音似耒力對

上入下動天下日中為市致天下之民聚天

下之貨交易而退各得其所蓋取諸噬嗑日

為市上明而下動又神農氏沒黃帝堯舜氏

借噬為市蓋為合也

作通其變使民不滯神而化之使民宜之易

窮則變變則通通則久是以自天祐之古五

不利黃帝堯舜垂衣裳而天下治蓋取諸乾

坤乾坤變化剡木為舟剡口也舟楫之利

以濟不通致遠以利天下蓋取諸渙剡口也

舟反木在水上也服牛乘馬引重致遠以

利天下蓋取諸隨上動重門擊柝以待暴客

蓋取諸豫重直龍反柝他各斷木為杵掘地

為臼臼杵之利萬民以濟蓋取諸小過斷了

杵昌呂反掘其月弦木為弧剡木為矢緩反

易經 卷三 繫辭下 七

之利。以威天下。蓋取諸睽。睽垂。然後威以服之。上古穴

居而野處。後世聖人易之以宮室。上棟下宇。

以待風雨。蓋取諸大壯。處上聲。壯固之意。古之葬者。

厚衣之以薪。葬之中野。不封不樹。喪期無數。

後世聖人易之以棺槨。蓋取諸大過。衣去聲。送死

大事而過於厚。上古結繩而治。後世聖人易之以書

契。百官以治。萬民以察。蓋取諸夬。明決之意。

右第二章 此章言聖人制器尚象之事。

是故易者象也。象也者像也。易卦之形。象者

材也。卦言一材爻也者。效天下之動者也。效於

是故言凶生而悔吝著也。悔吝本微。因此而著。

右第三章

陽卦多陰。陰卦多陽。震坎艮為陽卦。皆一陽二陰。巽離兌為陰卦。皆

一陰其故何也。陽卦奇。陰卦耦。奇紀宜反。凡陽卦皆五

畫。凡陰卦皆四畫。其德行何也。陽一君而二民。君子

之道也。陰二君而一民。小人之道也。行下孟反。君

謂陽。民。謂陰。

右第四章

易經 卷三 繫辭下 三

易曰。憧憧往來。朋從爾思。子曰。天下何思何

慮。天下同歸而殊塗。一致而百慮。天下何思

何慮。此引咸九四爻辭而釋之。言理本无二。而殊塗百慮。莫非自然。何以思慮為哉。

必思而從。則所從者亦狹矣。日往則月來。月往則日來。日

月相推而明生焉。寒往則暑來。暑往則寒來。

寒暑相推而歲成焉。往者屈也。來者信也。屈

信相感而利生焉。信音申。言往來屈信皆感應自然之常理。加憧憧

焉。則夾於私矣。所以必思而後有從也。尺蠖之屈。以求信也。龍

蛇之蟄。以存身也。精義入神。以致用也。利用

安身以崇德也。

夔紆縛反。鰥真立反。○因言

學亦有自然之機也。精研其義。至於入神。屈之至也。然乃所以為出。而致用之本。利其施用。无適不安。信之極也。然乃所以為入。而崇德之資。內外交相養。互相發也。過此

以往。未之或知也。窮神知化。德之盛也。

下學

盡力於精義利用。而交養互發之機。自不能已。自是以。上則亦无所用其力矣。至於窮神知化。乃德盛仁熟。而自致耳。然不知者。往而屈也。自致者。來而信也。是亦感應自然之理而已。張子曰。氣有陰陽。推行有漸。為化。合一不測為神。此上四節皆以釋咸九四爻義。

易曰。困于石。據于蒺藜。入于其宮。不見其妻。

凶。子曰。非所困而困焉。名必辱。非所據而據

焉。身必危。既辱且危。死期將至。妻其可得見

邪。釋困六三爻義。易曰。公用射隼于高墉之上。獲之

无不利。子曰。隼者禽也。弓矢者器也。射之者

人也。君子藏器於身。待時而動。何不利之有

動而不括。是以出而有獲。語成器而動者也。

射食亦反隼恤允反括古活反子曰。小人

恥不仁。不畏不義。不見利不勸。不威不懲。小

懲而大誠。此小人之福也。易曰。履校滅趾。无

咎。此之謂也。校音教。此釋善不積不足以

噬嗑初九爻義

成名惡不積不足以滅身。小人以小善為无益而弗為也。以小惡為无傷而弗去也。故惡積而不可掩，罪大而不可解。易曰：何校滅耳。

凶。

去羗呂反何河可反。此釋噬嗑上九爻義。

子曰：危者安其位

者也。亡者保其存者也。亂者有其治者也是

故君子安而不忘危，存而不忘亡，治而不忘

亂，是以身安而國家可保也。易曰：其亡其亡

繫于苞桑。

此釋否九五爻義。

子曰：德薄而位尊，知小

而謀大，力小而任重，鮮不及矣。易曰：鼎折足

覆公餗其形渥凶言不勝其任也知音智餅

之設反餗音速渥烏角反勝子曰知幾其神音升書蒸此釋鼎九四爻義

乎君子上交不諂下交不瀆其知幾乎幾者

動之微吉之先見者也君子見幾而作不俟

終日易曰介于石不終日貞吉介如石焉寧

用終日斷可識矣君子知微知彰知柔知剛

萬夫之望幾音機先見之見音現斷丁玩反

書吉之之子曰顏氏之子其殆庶幾乎有不

善未嘗不知知之未嘗復行也易曰不遠復

无祗悔元吉。其○殆危也。庶幾。近意。言近道也。此釋復元音。

初九爻義。天地絪縕。萬物化醇。男女構精。萬

物化生。易曰。三人行則損一人。一人行則得

其友。言致一也。絪音因。縕紆云反。○絪縕。交

化者也。化生。形化者也。此釋損六三爻義。子曰。君子安其身而後

動。易其心而後語。定其交而後求。君子脩此

三者。故全也。危以動。則民不與也。懼以語。則

民不應也。无交而求。則民不與也。莫之與。則

傷之者至矣。易曰。莫益之。或擊之。立心勿恒。

凶。易其之易去聲。此釋益上九爻義。

右第五章

子曰。乾坤其易之門邪。乾陽物也。坤陰物也。

陰陽合德而剛柔有體。以體天地之撰。以通

神明之德。邪于遮反。巽仕免反。諸卦剛柔之體皆以乾坤合德而成。故曰乾

坤易之門。撰猶事也。其稱名也。雜而不越。於稽其類。其

衰世之意邪。萬物雖多。无不出於陰陽之變。故卦爻之義。雖雜出而不差繆。

然非上古淳質之時。思慮所及也。故以夫易

彰往而察來。而微顯闡幽。開而當名辨物。正

言斷辭則備矣。

夫音扶。當去聲。斷丁玩反。○而微顯恐當作微顯而開而

之而亦疑有誤。其稱名也小。其取類也大。其旨遠。其

辭文。其言曲而中。其事肆而隱。因貳以濟民

行。以明失得之報。

○中丁仲反。行下孟反。肆陳也。貳疑也。

右第六章

此章多闕文疑字不可盡通。後皆放此。

易之興也。其於中古乎。作易者其有憂患乎。

夏商之末。易道中微。文王拘於羑里而繫彖辭。易道復興。是故履德之基

也。謙德之柄也。復德之本也。恒德之固也。損

德之脩也。益德之裕也。困德之辨也。井德之

地也。巽德之制也。履禮也。上天下澤。定分不

以為基而立也。謙者自卑而尊人。又為禮者

之所當執持而不可失者也。九卦皆反身脩

德。以處憂患之事也。而有善端存。恆者守不變

所以持復者。心不外而善端存。恆者守不變

而常且久。懲忿窒欲。以脩身。遷善改過。以長

善。困以自驗其力。井以不變其所。然後能巽

順於理。以履和而至。謙尊而光。復小而辨於

制事變也。履和而至。謙尊而光。復小而辨於

物。恆雜而不厭。損先難而後易。益長裕而不

設。困窮而通。井居其所而遷。巽稱而隱。易以

長丁丈反。稱尺証反。○此如書之九德。禮非

強世。然事皆至極。謙以自卑而尊。且光。復陽

微而不亂於羣陰。恆處雜而常德不厭。損欲

先難。習熟則易。益但充長而不造作。困身困

而道亨并不動而及物。異稱物之宜。而潛隱不露。履以和行。謙以制

禮。復以自知。恆以一德。損以遠害。益以興利。

困以寡怨。井以辨義。巽以行權。和行之行下

反。○寡怨。謂少所怨。尤。辨義。謂安而能慮。

右第七章。此章三陳九卦。以明處憂患之道。

易之為書也。不可遠。為道也。屢遷變動不居。

周流六虛。上下无常。剛柔相易。不可為典要。

唯變所適。遠。袁萬反。上。上聲。下去聲。○遠。猶忘也。周流六虛。謂陰陽流行於卦

之六其出入以度。外內使知懼。此句未詳。又疑有脫誤。

明於憂患與故。无有師保。如臨父母。雖无師保。而常

若父母臨之。戒懼之至。初率其辭。而揆其方。既有典常。

苟非其人。道不虛行。揆。葵癸反。方。道也。始由辭以度其理。則見其

有典常矣。然神而明之。則在乎其人也。

右第八章

易之為書也。原始要終。以為質也。六爻相雜。

唯其時物也。要。一遙反。下同。質。謂卦體。卦必舉其始終。而後成體。爻則唯

其時物而已。其初難知。其上易知。本末也。初辭擬

之卒成之終。易去聲。此若夫雜物撰德。辨

是與非。則非其中爻不備。夫音扶。此意亦謂卦中四爻。

要存亡吉凶。則居可知矣。知者觀其彖辭。則

思過半矣。知者之知音智。象。統論一卦六爻之體。二與四同功

而異位。其善不同。二多譽。四多懼。近也。柔之

為道不利遠者。其要无咎。其用柔中也。要如字又

一遙反。下章同。此以下論中爻。同功謂皆陰位。異位謂遠近不同。四近君。故多懼。柔不

利遠。而二多譽者。以其柔中也。三與五同功而異位。三多凶

五多功。貴賤之等也。其柔危其剛勝邪。勝音升。

三五同陽位而貴賤不同。然以柔居之則危。唯剛則能勝之。

右第九章

易之為書也廣大悉備。有天道焉。有人道焉。

有地道焉。兼三才而兩之。故六六者非它也。

三才之道也。上三畫已具三才。重之故六。而以

爻為地。道有變動。故曰爻。爻有等。故曰雜。物相

雜。故曰文。文不當。故吉凶生焉。當去聲。道

之一體。等謂遠近貴賤之差。相雜謂剛柔之位相間。不當謂爻不當位。

右第十章

易之興也。其當殷之末世。周之盛德邪。當文

王與紂之事邪。是故其辭危。危者使平易者使傾。其道甚大。百物不廢。懼以終始。其要无咎。此之謂易之道也。
邪于遮反。易者之易去聲。要平聲。危懼故得平安。慢易則必傾覆。易之道也。

右第十一章

夫乾天下之至健也。德行恆易以知險。夫坤

天下之至順也。德行恆簡以知阻。
夫音扶。行易並去聲。

阻莊呂反。○至健則所行无難。故易至順則所行不煩。故簡。然其於事皆有以知其難而不敢易以處之也。是以其有憂患。則健者如自高臨下。而知其險。順者如自下趨上。而知

易經 卷三 繫辭上

其阻。蓋雖易而能知險。則不陷於險矣。既簡而
又知阻。則不困於阻矣。所以能危能懼而
无易者。能說諸心。能研諸侯之慮。定天下之
之傾也。

吉凶。成天下之亶亶者。說音悅。侯之二字

會。乾之事也。研諸慮者。理因慮審。坤之事也。
說諸心。故有以定吉凶。研諸慮。故有以成亶

亶。是故變化云為。吉事有祥。象事知器。占事

知來。變化云為。故象事可以知器。天地設位

聖人成能。人謀鬼謀。百姓與能。與音預。天

人作易以成其功。於是人謀鬼謀。八卦以象告。

爻象以情言。剛柔雜居。而吉凶可見矣。象謂

爻象謂變動以利言。吉凶以情遷。是故愛惡

相攻而吉。凶生遠。近相取而悔吝生。情偽相

感而利害生。凡易之情。近而不相得。則凶。或

害之悔且吝。惡烏路反。不相得謂相惡也。凶害悔吝皆由此生。將叛

者其辭慙。中心疑者其辭枝。吉人之辭寡。躁

人之辭多。誣善之人其辭游。失其守者其辭

屈。卦爻之辭亦猶是也。

右第十二章

繫辭上

卷三

三

元

周易卷四

說卦傳

昔者聖人之作易也幽贊於神明而生蓍幽贊

神明猶言贊化育龜策傳曰天下和平王道得而蓍莖長丈其叢生滿百莖參天

兩地而倚數參七南反○天圓地方圓者一

三。方者一而圍四。四合二耦。故兩地而為一。數皆倚此而起。故揲蓍三變之末。其餘三奇

則三三而九。三耦則三二而六。兩觀變於陰

陽而立卦發揮於剛柔而生爻和順於道德

而理於義窮理盡性以至於命和順從容所乖逆統言

身經 卷四 說卦傳 一

易
之也。理謂隨事得其條理。析言之也。窮天下之理。盡人物之性。而合於天道。此聖人作易之功也。

右第一章

昔者聖人之作易也。將以順性命之理。是以立天之道曰陰與陽。立地之道曰柔與剛。立人之道曰仁與義。兼三才而兩之。故易六畫而成卦。分陰分陽。迭用柔剛。故易六位而成

章。兼三才而兩之。總言六畫。又細分之。則陰陽之位間雜而成文章也。

右第二章

天地定位。山澤通氣。雷風相薄。水火不相射。

八卦相錯。

薄音博。邵子曰：此伏羲八卦之位。乾南坤北，離東坎西。兌居東南，震居東北，巽居西南，艮居西北。於是八卦數

相交而成六十四卦。所謂先天之學也。數

往者順，知來者逆，是故易逆數也。

數並上聲。起震而

歷離兌以至於乾，數已生之卦也。自巽而歷坎艮以至於坤，推未生之卦也。易之生卦，別以乾兌離震巽坎艮坤為次。故皆逆數也。

右第三章

雷以動之，風以散之，雨以潤之，日以烜之，艮

以止之，兌以說之，乾以君之，坤以藏之。

烜與暵同。

說音悅。○此卦位相對。與上章同。

右第四章

帝出于震。齊乎巽。相見乎離。致役乎坤。說言

乎兌。戰乎乾。勞乎坎。成言乎艮。說音悅。下同。帝者天之

主宰。邵子曰。此卦位乃文王所定。所謂後天之學也。萬物出乎震。震東

方也。齊乎巽。巽東南也。齊也者。言萬物之潔

齊也。離也者。明也。萬物皆相見。南方之卦也。

聖人南面而聽天下。嚮明而治。蓋取諸此也。

坤也者。地也。萬物皆致養焉。故曰人役乎坤。

兌正秋也。萬物之所說也。故曰說言乎兌。戰
乎乾。乾西北之卦也。言陰陽相薄也。坎者水
也。正北方之卦也。勞卦也。萬物之所歸也。故
曰勞乎坎。艮東北之卦也。萬物之所成終而
所成始也。故曰成言乎艮。

嚮讀作向說音悅
下同薄音博○上

言帝。此言萬物之
隨帝以出人也。

右第五章

此章所推卦位
之說多未詳者。

神也者。妙萬物而為言者也。動萬物者莫疾
乎雷。撓萬物者莫疾乎風。燥萬物者莫燥乎

火說萬物者莫說乎澤潤萬物者莫潤乎水
終萬物始萬物者莫盛乎艮故水火相逮雷
風不相悖山澤通氣然後能變化既成萬物
也撓乃飽反煖呼但反悖必內反○此去乾
坤而專言六子以見神之所為然其位序
亦用上章之說未詳其義

右第六章

乾健也坤順也震動也巽入也坎陷也離麗

也艮止也兌說也說音悅○此言
八卦之性情。

右第七章

乾爲馬。坤爲牛。震爲龍。巽爲雞。坎爲豕。離爲雉。艮爲狗。兌爲羊。遠取諸一物如此。

右第八章

乾爲首。坤爲腹。震爲足。巽爲股。坎爲耳。離爲目。艮爲手。兌爲口。近取諸身如此。

右第九章

乾天也。故稱乎父。坤地也。故稱乎母。震一索而得男。故謂之長男。巽一索而得女。故謂之長女。坎再索而得男。故謂之中男。離再索而

得女故謂之中女。艮三索而得男。故謂之少男。兌三索而得女。故謂之少女。索色白反。長之丈反。少詩也。照反。下章同。○索求也。謂揲著以求爻也。男女指卦中一陰一陽之爻而言。

右第十章

乾為天。為圓。為君。為父。為玉。為金。為寒。為冰。為大赤。為良馬。為老馬。為瘠馬。為駮馬。為木。果。圜音圓。駮邦角反。○荀九家。此下有為龍。為直。為衣。為言。坤為地。為母。為布。為釜。為吝嗇。為均。為子。母牛。為大輿。為文。為衆。為柄。其於地也為黑。釜房甫反。齊音色。○荀九家。有。

為北。為迷。為方。為囊。
為裳。為黃。為鳥。為漿。
震為雷。為龍。為玄黃。為

專為大塗。為長子。為決躁。為蒼筤。竹為萑葦。

其於馬也。為善鳴。為馵足。為作足。為的顙。其

於稼也。為反生。其究為健。為蕃鮮。
馵音孚。葦音郎。萑音

丸。鼎主樹。反蕃音頰。○荀
九家有為玉。為鵠。為鼓。巽為木。為風。為長

女。為繩直。為工。為白。為長。為高。為進退。為不

果。為臭。其於人也。為寡髮。為廣顙。為多白眼。

為近利市三倍。其究為躁卦。
下為長之長。如字。○荀九家有

為揚。坎為水。為溝瀆。為隱伏。為矯輮。為弓輪。

易經 卷四 說卦傳 五

其於人也為加憂為心病為耳痛為血卦為

赤其於馬也為美脊為亟心為下首為薄蹄

為曳其於輿也為多眚為通為月為盜其於

木也為堅多心反○柔如九反亟紀力反宮為律為

可為棟為叢棘為狐為蒺藜為桎梏離為火為日為電為中女

為甲冑為戈兵其於人也為大腹為乾卦為

鼈為蟹為羸為蚌為龜其於木也為科上槁

乾音干蟹戶買反羸力禾反蚌艮為山為徑

赤項反○荀九家。有為牝牛。路為小石為門闕為果蓏為闍寺為指隄狽

為鼠為黔喙之屬。其於木也為堅。多節。

黔其堅反。象况廢反。又音况。荀九家有為鼻。為虎。為狐。兌為澤。為少女。

為巫。為口舌。為毀折。為附決。其於地也為剛。

鹵。為妾。為羊。折之列反。鹵力杜反。荀九家有為常。為輔頰。

右第十一章。此章廣入卦之象。其間多不可曉者。求之於經。亦不

盡合也。

序卦傳

有天地然後萬物生焉。盈天地之間者唯萬物。故受之以屯。屯者盈也。屯者物之始生也。

物。生必蒙。故受之以蒙。蒙者。蒙也。物之穉也。
物穉。不可不養也。故受之以需。需者。飲食之
道也。飲食必有訟。故受之以訟。訟必有衆起。
故受之以師。師者。衆也。衆必有所比。故受之
以比。比者。比也。比必有所畜。故受之以小畜。
物畜然後有禮。故受之以履。履而泰然後安。
故受之以泰。晁氏曰。鄭本无而泰二字。泰者。通也。物不可
以終通。故受之以否。物不可以終否。故受之
以同人。與人同者。物必歸焉。故受之以大有。

有大者不可以盈。故受之以謙。有大而能謙
必豫。故受之以豫。豫必有隨。故受之以隨。以
喜隨人者必有事。故受之以蠱。蠱者事也。有
事而後可大。故受之以臨。臨者大也。物大然
後可觀。故受之以觀。可觀而後有所合。故受
之以噬嗑。嗑者合也。物不可以苟合而已。故
受之以賁。賁者飾也。致飾然後亨則盡矣。故
受之以剝。剝者剝也。物不可以終盡。剝窮上
反下。故受之以復。復則不妄矣。故受之以无

妄。有無妄。然後可畜。故受之以大畜。物畜然後可養。故受之以頤。頤者養也。不養則不可動。故受之以大過。物不可以終過。故受之以坎。坎者陷也。陷必有所麗。故受之以離。離者麗也。

右 上 篇

有天地。然後有萬物。有萬物。然後有男女。有男女。然後有夫婦。有夫婦。然後有父子。有父子。然後有君臣。有君臣。然後有上下。有上下。

然後禮義有所錯。夫婦之道不可以不久也。故受之以恆。恆者久也。物不可以久居其所。故受之以遯。遯者退也。物不可以終遯。故受之以大壯。物不可以終壯。故受之以晉。晉者進也。進必有所傷。故受之以明夷。夷者傷也。傷於外者必反其家。故受之以家人。家道窮必乖。故受之以睽。睽者乖也。乖必有難。故受之以蹇。蹇者難也。物不可以終難。故受之以解。解者緩也。緩必有所失。故受之以損。損而

不已必益。故受之以益。益而不已必決。故受之以夬。夬者決也。決必有所遇。故受之以姤。姤者遇也。物相遇而後聚。故受之以萃。萃者聚也。聚而上者謂之升。故受之以升。升而不已必困。故受之以困。困乎上者必反下。故受之以井。井道不可不革。故受之以革。革物者莫若鼎。故受之以鼎。主器者莫若長子。故受之以震。震者動也。物不可以終動。止之。故受之以艮。艮者止也。物不可以終止。故受之以

漸漸者進也。進必有所歸。故受之以歸。妹得其所歸者必大。故受之以豐。豐者大也。窮大者必失其居。故受之以旅。旅而无所容。故受之以巽。巽者入也。入而後說之。故受之以兌。兌者說也。說而後散之。故受之以渙。渙者離也。物不可以終離。故受之以節。節而信之。故受之以中孚。有其信者必行之。故受之以小過。有過物者必濟。故受之以既濟。物不可窮也。故受之以未濟。終焉。

右下篇

雜卦傳

乾剛坤柔。比樂師憂。樂音洛臨觀之義。或與或

求。以我臨物曰與。物來觀我曰求。或曰。二卦互有與求之義。屯見而不失

其居。蒙雜而著。見賢遍反。著。陟慮反。○屯。震

蒙。坎遇艮。坎幽昧。艮光明也。或曰。屯以初言蒙以二言。震起也。艮止也。

損益盛衰之始也。大畜時也。无妄災也。止健

者時有適然。无妄而災自外至。萃聚而升不來也。謙輕而豫

怠也。噬嗑食也。賁无色也。自受采兌見而巽

伏也。見賢遍反。○兌陰外見。巽陰內伏。隨无故也。蠱則飭也。

筋與勃同。○隨前无故。蠱後當筋。剝爛也。復反也。晉晝也。

明夷。誅也。誅傷也。井通而困相遇也。剛柔相遇而剛見撝

也。咸。速也。恆。久也。咸速恆久渙。離也。節。止也。解。緩

也。蹇。難也。睽。外也。家人。內也。否。泰反。其類也。

難乃且反大壯。則止。遯。則退也。止謂不退大有。衆也。同

人。親也。革。去故也。鼎。取新也。小過。過也。中孚。

信也。豐。多故也。親。寡旅也。去起呂反。○既明且動其故多矣。

離。上而坎下也。上時掌反。下退嫁反。小畜。寡

也履不處也。處止聲。○不處。行進之義。需不進也。訟不親

也。大過顛也。姤遇也。柔遇剛也。漸女歸待男

行也。頤養正也。既濟定也。歸妹女之終也。未

濟男之窮也。夬決也。剛決柔也。君子道長小

人道憂也。長丁丈反。○自大過以下。卦不反

非誤。永

詳何義。